周易集解

四

叢書集成

初編

主編者
王雲五

商務印書館發行

周易集解

(四)

李鼎祚輯

周易集解卷第十四

大衍之數五十。其用四十有九。

干寶曰。衍。合也。○崔憬曰。案說卦云。昔者聖人之作易也。幽贊於神明而生蓍。參天兩地而倚數。蓍數。則是說大衍之數也。明倚數之法當參天兩地。參天者。謂從三始。順數而至五、七、九。不取於四也。兩地者。謂從二起。逆數而至十、八、六。不取於四也。此因天地致上。以配八卦。而取其數也。艮爲少陽。其數三。坎爲中陽。其數五。震爲長陽。其數七。乾爲老陽。其數九。兌爲少陰。其數二。離爲中陰。其數十。巽爲長陰。其數八。坤爲老陰。其數六。八卦之數。總有五十。故云大衍之數五十也。不取天數一地數四者。此數八卦之外。大衍所不管也。其用四十有九者。法長陽七七之數也。六十四卦既法長陰八八之數。故四十九蓍則法長陽七七之數焉。蓍圓而神。象天。卦方而智。象地。陰陽之別也。舍一不用者。以象太極。虛而不用也。且天地各得其數。以守其位。故太一亦爲一數。而守其位也。王輔嗣云。演天地之數。所賴者五十。其用四十有九。其一不用也。不用而用以之通。非數而數以之成。卽易之太極也。四十有九。數之極者。但言所賴五十。不釋其所從來。則是億度而言。非有實據。其一不用。將爲法象太極。理縱可通。以爲非數而成。義則未允。何則。不可以有對無。五稱五十也。孔疏釋賴五十。以爲萬物之策。凡有萬一千五百二十。其用此策大推演天地之數。唯用五十策也。又釋其用四十九。則有其一不用。以爲策中。

其所揲蓍者。唯四十有九。其一不用。以其虛无。非所用也。故不數矣。又引顧歡同王弼所說。而顧歡云。立此五十數以數神。神雖非數。而著故虛其一數。以明不可言之義也。○案崔氏探玄。病諸先達。及乎自料。未免小疵。既將八卦陰陽以配五十之數。餘其天一地四無所稟承。而云八卦之外在衍之所不管者。斯乃談何容易哉。且聖人之言。連環可解。約文申義。須窮指歸。卽此章云天數五。地數五。五位相得。而各有合。天數二十有五。地數三十。凡天地之數五十有五。此所以成變化而行鬼神。是結大衍之前義也。既云五位相得而各有合。卽將五合之數配屬五行也。故云大衍之數五十也。其用四十有九者。更減一以幷五。備設六爻之位。蓍卦兩兼。終極天地五十五之數也。自然窮理盡性。神妙無方。藏往知來。以前民用。斯之謂矣。

分而爲二以象兩。

崔憬曰。四十九數。合而未分。是象太極也。今分而爲二。以象兩儀矣。

掛一以象三。

孔穎達曰。就兩儀之中。分掛其一於最小指間。而配兩儀。以象三才。

揲之以四以象四時。

崔憬曰。分揲其蓍。皆以四爲數。一策一時。故四策。以象四時也。

歸奇於扐以象閏。

虞翻曰。奇、所掛一策。扐、所揲之餘。不一則二。不三則四也。取奇以歸扐。扐幷合掛左手之小指。爲一扐。則以閏月定四時成歲。故歸奇於扐。以象閏者也。

五歲再閏。故再扐而後掛。

虞翻曰。謂已一扐。復分掛如初揲之。歸奇於初扐。幷掛左手次小指間。爲再扐。則再閏也。又分扐揲之如初。而掛左手第三指間。成一變。則布掛之一爻。謂已二扐。又加一爲三。幷重合前二扐。爲五歲。故五歲再閏。再扐而後掛。此參伍以變。據此。爲三扐。不言三閏者。閏歲餘十日。五歲閏六十日。盡矣。後扐閏餘分。不得言三扐二閏。故從言再扐而後掛者也。

天數五。地數五。

虞翻曰。天數五。謂一、三、五、七、九。地數五。謂二、四、六、八、十也。

五位相得。而各有合。

虞翻曰。五位、謂五行之位。甲乾、乙坤、相得。合木。謂天地定位也。丙艮、丁兌、相得。合火。山澤通氣也。戊坎、己離、相得。合土。水火相逮也。庚震、辛巽、相得。合金。雷風相薄也。天壬、地癸、相得。合水。言陰陽相薄。而戰於乾。故五位相得。而各有合。或以一六合水。二七合火。三八合木。四九合金。五十合土也。

天數二十有五。

虞翻曰。一、三、五、七、九。故二十五也。

地數三十。

虞翻曰、二、四、六、八、十。故三十也。

凡天地之數五十有五。

虞翻曰。天二十五。地三十。故五十有五。天地數見於此。故大衍之數略其奇五而言五十也。

此所以成變化而行鬼神也。

荀爽曰。在天爲變。在地爲化。在地爲鬼。在天爲神。○姚信曰。此天地之數五十有五。分爲爻者。故能成就乾坤之變化。能知鬼神之所爲也。○侯果曰。夫通變化。行鬼神。莫近於數。故老聃謂子曰。汝何求道。對曰。吾求諸數。明數之妙通於鬼神矣。

乾之册、二百一十有六。今本册作策

荀爽曰。陽爻之册三十有六。乾六爻皆陽。三六一百八十。六六三十六。合二百一十有六也。陽爻九。合四時。四九三十六。是其義也。

坤之册、百四十有四。

荀爽曰。陰爻之册二十有四。坤六爻皆陰。二六一百二十。四六二十四。合一百四十有四也。陰爻六。合二十四氣。四六二百四十也。

凡三百有六十。當期之日。

陸績曰、日月十二交會、積三百五十四日有奇爲一會、今云三百六十當期、則入十三月六日也、十二月爲一期、故云當期之日也、

二篇之册、萬有一千五百二十、當萬物之數也、

侯果曰、二篇、謂上下經也、共六十四卦、合三百八十四爻、陰陽各半、則陽爻一百九十二、每爻三十六册、合六千九百一十二册、陰爻亦一百九十二、每爻二十四册、合四千六百八册、則二篇之册合萬一千五百二十、當萬物之數也、

是故四營而成易、

荀爽曰、營者、謂七八九六也、○陸績曰、分而爲二、以象兩、一營也、掛一、以象三、二營也、揲之以四、以象四時、三營也、歸奇於扐、以象閏、四營也、謂四度營爲、方成易之一爻者也、

十有八變而成卦、

荀爽曰、二揲策掛左手一指間、三指間滿、而成一爻、又六爻、三六十八、故十有八變而成卦也、

八卦而小成、

侯果曰、謂三畫成天地雷風日月山澤之象、此八卦未盡萬物情理、故曰小成也、

引而伸之、觸類而長之、

虞翻曰、引、謂庖犧引信三才、兼而兩之、以六畫、觸、動也、謂六畫以成六十四卦、故引而信之、觸類而長

之。其取類也大。則發揮剛柔而生爻也。

天下之能事畢矣。

虞翻曰。謂乾以簡能。能說諸心。能研諸侯之慮。故能事畢。

顯道神德行。

虞翻曰。顯道神德行。乾二五之坤。成離日坎月。日月在天。運行照物。故顯道神德行。默而成。不言而信。存於德行者也。

是故可與酬酢。可與右神矣。

九家易曰。陽往爲酬。陰來爲酢。陰陽相配。謂之右神也。孔子言大衍以下。至於能事畢矣。此足以顯明易道。又神易德行。可與經義相斟酌也。故喻以賓主酬酢之禮。所以助前聖發見其神秘矣。禮飲酒。主人酌賓。爲獻。賓酌主人。爲酢。主人飲之。又酌賓。爲酬也。先舉爲酢。答報爲酬。酬取其報。以象陽唱陰和。變化相配。是助天地明其鬼神者也。

子曰。知變化之道者。其知神之所爲乎。

虞翻曰。在陽稱變。乾五之坤。在陰稱化。坤二之乾。陰陽不測之謂神。知變化之道者。故知神之所爲。諸儒皆上子曰爲章首。而荀馬又從之。甚非者矣。

易有聖人之道四焉。

崔憬曰聖人德合天地。智周萬物。故能用此易道。大略有四。謂尚辭、尚變、尚象、尚占也。

以言者尚其辭。

虞翻曰。聖人之情。見於辭繫辭焉。以盡言也。

以動者尚其變。

陸績曰。變、謂爻之變化。當議之而後動矣。

以制器者尚其象。

荀爽曰。結繩爲网罟。蓋取諸離。此類是也。

以卜筮者尚其占。

虞翻曰。乾蓍稱筮。動離爲龜。龜稱卜。動則觀其占。故尚其占者也。

是故君子將有爲也。將有行也。問焉而以言。

虞翻曰。有爲、謂建侯。有行、謂行師也。乾二五之坤、成震。有師象。震爲行。爲言問。故有爲有行。凡應九筮之法。則筮之。謂問於蓍龜。以言其吉凶。爻象動內。吉凶見外。蓍德圓神。卦德方智。故史擬神智以斷吉凶也。

其受命也如嚮。

虞翻曰。言神不疾而速。不行而至。不言善應。乾二五之坤、成震巽。巽爲命。震爲嚮。故受命。同聲相應。故

如嚮也。

无有遠近幽深。遂知來物。

虞翻曰。遠、謂天。近、謂地。深、謂陽。陰、謂幽。來物、謂乾坤。神以知來。感而遂通。謂幽贊神明而生蓍也。

非天下之至精。其孰能與於此。

虞翻曰。至精。謂乾純粹精也。

參伍以變。錯綜其數。

虞翻曰。逆上稱錯。綜、理也。謂五歲再閏。再扐而後掛。以成一爻之變。而倚六畫之數。卦從下升。故錯綜其數。則三天兩地而倚數者也。

通其變。遂成天下之文。

虞翻曰。變而通之。觀變陰陽始立卦。乾坤相親。故成天地之文。物相雜。故曰文。

極其數。遂定天下之象。

虞翻曰。數、六畫之數。六爻之動。三極之道。故定天下吉凶之象也。

非天下之至變。其孰能與於此。

虞翻曰。謂參伍以變。故能成六爻之義。六爻之義。易以貢也。

易、无思也。无爲也。

虞翻曰。天下何思何慮。同歸而殊塗。一致而百慮。故无所爲。謂其靜也專。寂然不動。

虞翻曰。謂隱藏坤初。幾息矣。專故不動者也。

感而遂通天下之故。

虞翻曰。感。動也。以陽變陰。通天下之故。謂發揮剛柔而生爻者也。

非天下之至神。其孰能與於此。

虞翻曰。至神。謂易隱初入微。知幾其神乎。○韓康伯曰。非忘象者。則无以制象。非遺數者。則无以極數。至精者无籌策而不可亂。至變者體一而无不周。至神者寂然而无不應。斯蓋功用之母。象數所由立。故曰非至精至變至神則不能與於此也。

夫易。聖人之所以極深而研幾也。

荀爽曰。謂伏羲畫卦。窮極易幽深。文王繫辭。研盡易幾微者也。

唯深也。故能通天下之志。

虞翻曰。深。謂幽贊神明。无有遠近幽深。遂知來物。故通天下之志。謂蓍也。

唯幾也。故能成天下之務。

虞翻曰。務。事也。謂易研幾開物。故成天下之務。謂卦者也。

唯神也。故不疾而速。不行而至。

虞翻曰。神謂易也。謂日月斗在天。日行一度。月行十三度。從天西轉。故不疾而速。星寂然不動。隨天右周。感而遂通。故不行而至者也。

子曰。易有聖人之道四焉者。此之謂也。

侯果曰。言易唯深唯神。蘊此四道。因聖人以章。故曰聖人之道矣。

天一。水甲。
地二。火乙。
天三。木丙。
地四。金丁。
天五。土戊。

地六。
水己。
天七。火庚。
地八。木辛。
天九。金壬。
地十。土癸。○此則大衍之數五十有五。蓍龜所從生。聖人以通神明之德。以類萬物之情。此上、虞翻義也。

子曰。夫易何爲而作也。

虞翻曰。問易何爲取天地之數也。

夫易。開物成務。

陸績曰。開物、謂庖犧引伸八卦。重以爲六十四。觸長爻策。至於萬一千五百二十。以當萬物之數。故曰開物。聖人觀象而制网罟耒耜之屬。以成天下之務。故曰成務也。

冒天下之道如斯而已者也。

虞翻曰。以陽闢坤。謂之開物。以陰翕乾。謂之成務。冒、觸也。觸類而長之如此也。

是故聖人以通天下之志。

九家易曰。凡言是故者。承上之辭也。謂以動者尚其變。變而通之。以通天下之志也。

以定天下之業。

九家易曰。謂以制器者尚其象也。凡事業之未立。以易道決之。故言以定天下之業。

以斷天下之疑。

九家易曰。謂卜筮者尚其占也。占事知來。故定天下之疑。

是故蓍之德圓而神。卦之德方以知。

崔憬曰。蓍之數七七四十九。象陽圓、其爲用也。變通不定。因之以知來物。是蓍之德圓而神也。卦之數八八六十四。象陰方、其爲用也。爻位有分。因之以藏往知事。是卦之德方以知也。

六爻之義易以貢。

韓康伯曰。貢、告也。六爻之變易以告吉凶也。

聖人以此先心。先、韓康伯讀爲洗。

韓康伯曰。洗濯萬物之心者也。

退藏於密。

陸績曰。受蓍龜之報應。決而藏之於心也。

吉凶與民同患。

虞翻曰。聖人謂庖犧。以蓍神知來。故以先心。陽動入巽。巽爲退伏。坤爲閉戶。故藏密。謂齊於巽以神明其德。陽吉陰凶。坤爲民。故吉凶與民同患。謂作易者其有憂患也。

神以知來。知以藏往。

虞翻曰。乾神知來。坤知藏往。來、謂出見。往、謂藏密也。

其孰能與於此哉。

虞翻曰。誰乎能爲此哉。謂古之聰明睿知之君也。

古之聰明睿知、神武而不殺者夫。

虞翻曰。謂大人也。庖犧在乾五。動而之坤。與天地合聰明。在坎則聰。在離則明。神武、謂乾。睿知、謂坤。乾坤坎離。反復不衰。故而不殺者夫。

是以明於天之道而察於民之故。

虞翻曰。乾五之坤。以離日照天。故明天之道。以坎月照坤。故察民之故。坤爲民。

是興神物以前民用。

陸績曰。神物、蓍也。聖人興蓍以別吉凶。先民而用之。民皆從焉。故曰以前民用也。

聖人以此齊戒。

韓康伯曰。洗心曰齊。防患曰戒。

以神明其德夫。

陸績曰。聖人以蓍能逆知吉凶。除害就利。清絜其身。故曰以此齊戒也。吉而後行。舉不違失其德。富盛見稱神明。故曰神明其德也。

是故闔戶謂之坤。

虞翻曰。闔、閉翕也。謂從巽之坤。坤柔象夜。故以閉戶者也。

闢戶謂之乾。

虞翻曰。闢、開也。謂從震之乾。乾剛象晝。故以開戶也。

一闔一闢謂之變。

虞翻曰。陽變闔陰。陰變闢陽。剛柔相推。而生變化也。

往來不窮謂之通。

荀爽曰。謂一冬一夏。陰陽相變易也。十二消息。陰陽往來无窮已。故通也。

見乃謂之象。形乃謂之器。

荀爽曰。謂日月星辰。光見在天。而成象也。萬物生長。在地成形。可以爲器用者也。制而用之謂之法。

荀爽曰。謂觀象於天。觀形於地。制而用之。可以爲法。

利用出入。民咸用之謂之神。

陸績曰。聖人制器。以周民用。用之不遺。故曰利用出入也。民皆用之。而不知所由來。故謂之神也。

是故易有太極。是生兩儀。

干寶曰。發初言是故。總衆篇之義也。○虞翻曰。太極、太一也。分爲天地。故生兩儀也。

兩儀生四象。

虞翻曰。四象、四時也。兩儀、謂乾坤也。乾二五之坤。成坎離震兌。震春兌秋。坎冬離夏。故兩儀生四象。歸妹卦備。故爻獨稱天地之大義也。

四象生八卦。

虞翻曰。乾二五之坤。則生震坎艮。坤二五之乾。則生巽離兌。故四象生八卦。乾坤生春艮兌生夏。震巽生秋。坎離生冬者也。

八卦定吉凶。

虞翻曰。陽生則吉。陰生則凶。謂方以類聚。物以羣分。吉凶生矣。己言於上。故不言生。而獨言定吉凶也。

吉凶生大業。

荀爽曰。一消一息、萬物豐殖富有之謂大業。

是故法象莫大乎天地。

翟元曰。見象立法。莫過天地也。

變通莫大乎四時。

荀爽曰。四時相變。終而復始也。

縣象著明莫大乎日月。

虞翻曰。謂日月縣天。成八卦象。三日莫震象出庚。八日兌象見丁。十五日乾象盈甲。十七日旦巽象退辛。二十三日艮象消丙。三十日坤象滅乙。晦夕朔旦坎象流戊。日中則離。離象就己。戊己土位。象見於中。日月相推而明生焉。故縣象著明。莫大乎日月者也。

崇高莫大乎富貴。

虞翻曰。謂乾正位於五。五貴坤富。以乾通坤。故高大富貴也。

備物致用。立成器以爲天下利。莫大乎聖人。

虞翻曰。神農黃帝堯舜也。民多否閉。取乾之坤。謂之備物。以坤之乾。謂之致用。乾爲物。坤爲器用。否四之初。耕稼之利。否五之初。市井之利。否四之二。舟楫之利。否上之初。牛馬之利。謂十三蓋取以利天下。

通其變。使民不倦。神而化之。使民宜之。聖人作而萬物覩。故莫大乎聖人者也。

探賾索隱。鉤深致遠。以定天下之吉凶。成天下之娓娓者。莫善乎蓍龜。娓娓。今作亹亹。

虞翻曰。探、取。賾、初也。初隱未見。故探賾索隱。則幽贊神明而生蓍。初深。故曰鉤深。致遠、謂乾。乾爲蓍。乾五之坤、大有。離爲龜。乾生。知吉。坤殺。知凶。故定天下之吉凶。莫善於蓍龜也。○侯果曰。亹、勉也。夫幽隱深遠之情。吉凶未兆之事。物皆勉勉然願知之。然不能也。及蓍成卦。龜成兆也。雖神道之幽密。未然之吉凶。坐可觀也。是蓍龜成天下勉勉之聖也。

是故天生神物。聖人則之。

孔穎達曰。謂成蓍龜。聖人法則之。以爲卜筮者也。

天地變化。聖人效之。

陸績曰。天有晝夜四時變化之道。聖人設三百八十四爻以效之矣。

天垂象。見吉凶。聖人象之。

荀爽曰。謂在璇璣玉衡以齊七政也。○宋衷曰。天垂陰陽之象。以見吉凶。謂日月薄蝕。五星亂行。聖人象之。亦著九六爻位得失示人。所以有吉凶之占也。

河出圖。洛出書。聖人則之。

鄭元曰。春秋緯云。河以通乾。出天苞。洛以流坤。吐地符。河龍圖發。洛龜書成。河圖有九篇。洛書有六篇

也。○孔安國曰。河圖則八卦也。洛書則九疇也。○侯果曰。聖人法河圖洛書。制歷象以示天下也。易有四象。所以示也。

侯果曰。四象、謂上文神物也。變化也。垂象也。圖書也。四者治人之洪範。易有此象。所以示人也。繫辭焉。所以告也。

虞翻曰。謂繫彖象之辭。八卦以象告也。定之以吉凶。所以斷也。

繫辭焉。以斷其吉凶。八卦定吉凶。以斷天下之疑也。易曰。自天右之。吉无不利。

侯果曰。此引大有上九辭以證之義也。大有上九。履信思順。自天右之。言人能依四象所示。繫辭所告。又能思順。則天及人皆共右之。吉无不利者也。子曰。右者、助也。

虞翻曰。大有、兌爲口。口助稱右。天之所助者順也。

虞翻曰。大有五以陰順上。故爲天所助者順也。人所助者信也。

虞翻曰、信、謂二也。乾爲人、爲信、庸言之信也、履信思乎順、有以尚賢也。

虞翻曰、大有五應二而順上、故履信思順、比、坤爲順、坎爲思、乾爲賢人、坤伏乾下、故有以尚賢者也。是以自天右之吉无不利也。

崔憬曰、言上九履五厥孚、履人事以信也、比五而不應三、思天道之順也、崇四匪彭、明辯於五、又以尚賢也、以自天右之吉无不利、重引易文、以證成其義。

子曰、書不盡言、言不盡意。

虞翻曰、謂書易之動、九六之變、不足以盡易之所言、言之則不足以盡庖犧之意也。然則聖人之意、其不可見乎。

侯果曰、設疑而問也、欲明立象可以盡聖人言意也。

子曰、聖人立象以盡意、

崔憬曰、言伏羲仰觀俯察、而立八卦之象、以盡其意、設卦以盡情僞、

崔憬曰、設卦、謂因而重之、爲六十四卦之情僞、盡在其中矣。

繫辭焉以盡其言、

崔憬曰。文王作卦爻之辭。以繫伏羲立卦之象。象既盡意。故辭亦盡言也。變而通之以盡利。

陸績曰。變三百八十四爻。使相交通。以盡天下之利。鼓之舞之以盡神。

虞翻曰。神、易也。陽息震爲鼓。陰消巽爲舞。故鼓之舞之以盡神。○荀爽曰。鼓者、動也。舞者、行也。謂三百八十四爻。動行相反其卦。所以盡易之神也。

乾坤其易之縕邪。

虞翻曰。縕、藏也。易麗乾藏坤。故爲易之縕也。

乾坤成列。而易立乎其中矣。

侯果曰。縕、淵隩也。六子因之而生。故云立乎其中矣。

乾坤毀。則无以見易。

荀爽曰。毀乾坤之體。則无以見陰陽之交易也。

易不可見。則乾坤或幾乎息矣。

侯果曰。乾坤者。動用之物也。物既動用。則不能无毀息矣。夫動極復靜。靜極復動。雖天地至此。不違變化也。

是故形而上者謂之道、形而下者謂之器、

崔憬曰、此結上文、兼明易之形器變通之事業也、凡天地萬物、皆有形質、就形質之中、有體有用、體者、卽形質也、用者、卽形質上之妙用也、言有妙理之用以扶其體、則是道也、其體比用、若器之於物、則是體爲形之下、謂之爲器也、假令天地圓盖方軫爲體爲器、以萬物資始資生爲用爲道、動物以形軀爲體爲器、以靈識爲用爲道、植物以枝幹爲器爲體、以生性爲道爲用、

化而裁之謂之變、

崔元曰、化變剛柔而則之、故謂之變也、

推而行之謂之通、

崔元曰、推行陰陽、故謂之通也、

舉而措之天下之民、謂之事業、

陸績曰、變通盡利、觀象制器、舉而措之於天下、民咸用之以爲事業、○九家易曰、謂聖人畫卦、爲萬民事業之象、故天下之民尊之、得爲事業矣、

是故夫象、聖人有以見天下之賾、

崔憬曰、此重明易之緼、更引易象及辭以釋之、言伏羲見天下之深賾、卽易之緼者也、

而擬諸其形容、象其物宜、是故謂之象、

陸績曰。此明說立象盡意。設卦盡情僞之意也。

聖人有以見天下之動。而觀其會通以行其典禮。

侯果曰。典禮有時而用。有時而去。故曰觀其會通也。

繫辭焉以斷其吉凶。是故謂之爻。

崔憬曰。言文王見天下之動。所以繫象而爲其辭。謂之爲爻。

極天下之賾者存乎卦。

陸績曰。言卦象極盡天下之深情也。

鼓天下之動者存乎辭。

宋衷曰。欲知天下之動者。在於六爻之辭也。

化而裁之存乎變。推而行之存乎通。

崔憬曰。言易道陳陰陽變化之事而裁成之。存乎其變。推理達本而行之。在乎其通。

神而明之。存乎其人。

荀爽曰。苟非其人。道不虛行也。○崔憬曰。言易神无不通。明无不照。能達此理者。存乎其人。謂文王述易之聖人。

默而成。不言而信。存乎德行。今本。默而成之。

九家易曰。默而成、謂陰陽相處也。不言而信、謂陰陽相應也。德者有實。行者相應也。○崔憬曰。言伏羲成六十四卦。不有言述。而以卦象明之。而人信之。在乎合天地之德、聖人之行也。

周易集解卷第十五

八卦成列。象在其中矣。

虞翻曰。象、謂三才成八卦之象。乾坤列東艮兌列南震巽列西坎離在中。故八卦成列。則象在其中。天垂象。見吉凶。聖人象之是也。

因而重之。爻在其中矣。

虞翻曰。謂參重三才爲六爻。發揮剛柔。則爻在其中。六畫稱爻。六爻之動。三極之道也。

剛柔相推。變在其中矣。

虞翻曰。謂十二消息。九六相變。剛柔相推。而生變化。故變在其中矣。

繫辭焉而命之。動在其中矣。

虞翻曰。謂繫彖象九六之辭。故動在其中。鼓天下之動者存乎辭者也。

吉凶悔吝者。生乎動者也。

虞翻曰。動、謂爻也。爻者。效天下之動者也。爻象動內。吉凶見外。吉凶生而悔吝著。故生乎動也。

剛柔者。立本者也。

虞翻曰。乾剛坤柔。爲六子父母。乾天稱父。坤地稱母。本天親上。本地親下。故立本者也。

變通者趣時者也。
虞翻曰。變通配四時。故趣時者也。
吉凶者貞勝者也。
虞翻曰。貞正也。勝滅也。陽生則吉。陰消則凶者也。
天地之道貞觀者也。
陸績曰。言天地正可以觀瞻爲道也。
日月之道貞明者也。
荀爽曰。離爲日。日中之時。正當離位。然後明也。月者坎也。坎正位衝離。衝爲十五日。月當日衝。正值坎位。亦大圓明。故曰日月之道貞明者也。言日月正當其位。乃大明也。○陸績曰。言日月正以明照爲道矣。
天下之動貞夫一者也。
虞翻曰。一謂乾元。萬物之動。各資天一陽氣以生。故天下之動貞夫一者也。
夫乾確然示人易矣。
虞翻曰。陽在初弗用。確然无爲。潛龍時也。不易世。不成名。故示人易者也。
夫坤隤然示人簡矣。

虞翻曰。隤、安。簡、閱也。坤以簡能閱內萬物。故示人簡者也。

爻也者。效此者也。

虞翻曰。效法之謂坤。謂效三才以爲六畫。

象也者。象此者也。

虞翻曰。成象之謂乾。謂聖人則天之象。分爲三才也。

爻象動乎內。吉凶見乎外。

虞翻曰。內、初外、上也。陽象動內。則吉見外。陰爻動內。則凶見外也。

功業見乎變。

荀爽曰。陰陽相變。功業乃成者也。

聖人之情見乎辭。

崔憬曰。言文王作卦爻之辭。所以明聖人之情陳於易象。

天地之大德曰生。

孔穎達曰。自此以下。欲明聖人同天地之德、廣生萬物之意也。言天地之盛德。常生萬物。而不有生。是其大德也。

聖人之大寶曰位。

崔憬曰。言聖人行易之道。當須法天地之大德。寶萬乘之天位。謂以道濟天下爲寶。而不有位。是其大寶也。

何以守位曰仁。

宋衷曰。守位當得士大夫公侯。有其仁賢。兼濟天下。

何以聚人曰財。

陸績曰。人非財不聚。故聖人觀象制器。備物盡利。以業萬民而聚之也。蓋取聚人之本矣。

理財正辭。禁人爲非曰義。

荀爽曰。尊卑貴賤。衣食有差。謂之理財。名實相應。萬事得正。謂之正辭。咸得其宜。故謂之義也。○崔憬曰。夫財貨人所貪愛。不以義理之。則必有敗也。言辭人之樞要。不以義正之。則必有辱也。百姓有非。不以義禁之。則必不改也。此三者皆資於義。以此行之。得其宜也。故知仁義與財。聖人寶位之所要也。

古者庖犧氏之王天下也。

虞翻曰。庖犧、太昊氏。以木德王天下。位乎乾五。五動見離。離生木。故知火化。炮啖犧牲。號庖犧氏也。

仰則觀象於天。

荀爽曰。震巽爲雷風。離坎爲日月也。

俯則觀法於地。

九家易曰艮兌爲山澤也。地有水火五行八卦之形者也。

觀鳥獸之文。

荀爽曰。乾爲馬。坤爲牛。震爲龍。巽爲雞之屬是也。○陸績曰。謂朱鳥白虎蒼龍玄武四方二十八宿經緯之文。

與地之宜。

九家易曰。謂四方四維八卦之位。山澤高卑五土之宜也。

近取諸身。

荀爽曰。乾爲首。坤爲腹。震爲足。巽爲股也。

遠取諸物。

荀爽曰。乾爲金玉。坤爲布釜之類是也。

於是始作八卦。

虞翻曰。謂庖犧觀鳥獸之文。則天八卦效之。易有太極。是生兩儀。兩儀生四象。四象生八卦。八卦乃四象所生。非庖犧之所造也。故曰。象者、像此者也。則大人造爻象以象天卦可知也。而讀易者咸以爲庖犧之時天未有八卦。恐失之矣。天垂象。示吉凶。聖人象之。則天已有八卦之象。

以通神明之德。

荀爽曰。乾坤爲天地。離坎爲日月。震巽爲雷風。艮兌爲山澤。此皆神明之德也。以類萬物之情。

九家易曰。六十四卦。凡有萬一千五百二十策。策類一物。故曰類萬物之情。以此知庖犧重爲六十四卦明矣。

作結繩而爲罟。以田以魚。蓋取諸離。今本爲罟作爲網罟

虞翻曰。離爲目。巽爲繩。目之重者唯罟。故結繩爲罟。坤二五之乾成離。巽爲魚。坤二稱田。以罟取獸曰田。故取諸離也。

庖犧氏沒。神農氏作。

虞翻曰。沒、終。作、起也。神農以火德繼庖犧王。火生土。故知土則利民播種。號神農氏也。

斲木爲耜。揉木爲耒。耒耨之利。以教天下。蓋取諸益。

虞翻曰。否四之初也。巽爲木。爲入。艮爲手。乾爲金。手持金以入木。故斲木爲耜。耜止所蹈。因名曰耜。艮爲小木。手以橈之。故揉木爲耒。耒耜、耔器也。巽爲號令。乾爲天。故以教天下。坤爲田。巽爲股。進退。震足動耜。艮手持耒。進退田中。耕之象也。益萬物者莫若雷風。故法風雷而作耒耜。

日中爲市。致天下之民。聚天下之貨。交易而退。各得其所。蓋取諸噬嗑。

翟元曰。否五之初也。離象正上。故稱日中也。艮爲徑路。震爲足。又爲大塗。否乾爲天。故致天下之民。象

也。坎水艮山。羣珍所出。聚天下貨之象也。震升坎降、交易而退。各得其所。噬嗑食也。市井交易。飲食之道。故取諸此也。

神農氏沒。黃帝堯舜氏作。通其變。使民不倦。

虞翻曰。變而通之以盡利。謂作舟楫服牛乘馬之類。故使民不倦也。

神而化之。使民宜之。

虞翻曰。神、謂乾。乾動之坤。化成萬物。以利天下。坤爲民也。象其物宜。故使民宜之也。

易窮則變。變則通。通則久。是以自天右之。吉无不利也。

陸績曰。陰窮則變爲陽。陽窮則變爲陰。天之道也。庖犧作罔罟。教民取禽獸。以充民食。民衆獸少。其道窮。則神農教播殖以變之。此窮變之大要也。窮則變。變則通。與天終始。故可久。民得其用。故无所不利也。

黃帝堯舜、垂衣裳而天下治。蓋取諸乾坤。

九家易曰。黃帝以上。羽皮革木。以禦寒暑。至乎黃帝。始制衣裳。垂示天下。衣取象乾。居上覆物。裳取象坤。在下含物也。○虞翻曰。乾爲治。在上爲衣。坤下爲裳。乾坤萬物之縕。故以象衣裳。乾爲明君。坤爲順臣。百官以治。萬民以察。故天下治。蓋取諸此也。

刳木爲舟。剡木爲楫。舟楫之利。以濟不通。致遠以利天下。蓋取諸渙。

九家易曰。木在水上。流行若風。舟楫之象也。此本否卦九四之二。挎除也。巽爲長。爲木。艮爲手。乾爲金。艮手持金。故挎木爲舟。揳木爲楫也。乾爲遠天。故濟不通。致遠以利天下矣。法渙而作舟楫。蓋取斯義也。

服牛乘馬。引重致遠。以利天下。蓋取諸隨。

虞翻曰。否上之初也。否乾爲馬。爲遠。坤爲牛。爲重。坤初之上。爲引重。乾上之初。爲致遠。艮爲背。巽爲股。在馬上。故乘馬。巽爲繩。繩束縛物。在牛背上。故服牛。出否之隨。引重致遠。以利天下。故取諸隨。

重門擊柝。以待暴客。

干寶曰。卒暴之客。爲奸寇也。

蓋取諸豫。

九家易曰。下有艮象。從外示之。震復爲艮。兩艮對合。重門之象也。柝者。兩木相擊以行夜也。艮爲手。爲小木。爲止持。震爲足。又爲木。爲行。坤爲夜。卽手持柝木夜行。擊門之象也。坎爲盜。暴水暴長无常。故以待暴客。既有不虞之備。故取諸豫矣。

斷木爲杵。鬬地爲臼。臼杵之利。萬民以濟。蓋取諸小過。

虞翻曰。晉上之三也。艮爲小木。上來之三。斷艮。故斷木爲杵。坤爲地。艮手持木。以鬬坤三。故鬬地爲臼。艮止於下。臼之象也。震動而上。杵之象也。震出巽入。艮手持杵。出入臼中。春之象也。故取諸小過。本无

乾象。故不言以利天下也。

弦木爲弧。剡木爲矢。弧矢之利。以威天下。蓋取諸睽。

虞翻曰。无妄五之二也。巽爲繩。爲木。坎爲弧。離爲矢。故弦木爲弧。乾爲金。艮爲小木。五之二以金剡艮。故剡木爲矢。乾爲威。五之二故以威天下。弓發矢應而坎雨集。故取諸睽也。

上古穴居而野處。後世聖人易之以宮室。上棟下宇。以待風雨。蓋取諸大壯。

虞翻曰。无妄、兩象易也。无妄乾在上。故稱上古。艮爲穴居。乾爲野。巽爲處。无妄乾人在路。故穴居野處。震爲後世。乾爲聖人。後世聖人。謂黃帝也。艮爲宮室。變成大壯。乾人入宮。故易以宮室。艮爲待。巽爲風。兌爲雨。乾爲高。巽爲長木。反在上。爲棟。震陽動起。故上棟下宇。謂屋邊也。兌澤動下。爲下宇。无妄之大壯。巽風不見。兌雨隔震。與乾絕體。故上棟下宇。以待風雨。蓋取諸大壯者也。

古之葬者。厚衣之以薪。葬之中野。不封不樹。喪期无數。後世聖人易之以棺槨。蓋取諸大過。

虞翻曰。中孚上下易象也。本无乾象。故不言上古。大過、乾在中。故但言古者。巽爲薪。艮爲厚、乾爲衣。爲野。乾象在中。故厚衣之以薪。葬之中野。穿土稱封。封、古窆字也。聚土爲樹。中孚无坤坎象。故不封不樹。坤爲喪期。謂從斬衰至緦麻。日月之期數。无坎離日月坤象。故喪期无數。巽爲木。爲入處。兌爲口。乾爲人。木而有口。乾人入處。棺斂之象。中孚、艮爲山丘。巽木在裏。棺藏山陵。槨之象也。故取諸大過。

上古結繩而治。後世聖人易之以書契。百官以治。萬民以察。蓋取諸夬。

九家易曰古者无文字其有約誓之事事大大其繩事小小其繩結之多少隨物衆寡各執以相考亦足以相治也夬本坤世下有伏坤書之象也上又見乾契之象也以乾照坤察之象也夬者決也取百官以書治職萬民以契明其事契刻也大壯進而成夬金決竹木爲書契象故法夬而作書契矣○虞翻曰履上下象易也乾象在上故復言上古巽爲繩離爲罔罟乾爲治故結繩以治後世聖人謂黃帝堯舜也夬旁通剝剝坤爲書兌爲契故易之以書契乾爲百剝艮爲官坤爲衆臣爲萬民爲迷暗乾爲治夬反剝以乾照坤故百官以治萬民以察故取諸夬大壯大過夬此三蓋取直兩象上下相易故俱言易之大壯本无妄夬本履卦乾象俱在上故言上古中孚本无乾象大過乾不在上故但言古者大過亦言後世聖人易之明上古時也

是故易者象也

干寶曰言是故又總結上義也○虞翻曰易謂日月在天成八卦象縣象著明莫大日月是也

象也者象也

崔憬曰上明取象以制器之義故以此重釋於象言易者象於萬物象者形象之象也

彖者材也

虞翻曰彖說三才則三分天象以爲三才謂天地人之道也

爻也者效天下之動者也

虞翻曰。動、發也。謂兩三才爲六畫、則發揮剛柔而生爻也。是故吉凶生而悔吝著也。

虞翻曰、爻象動內。則吉凶見外。吉凶悔吝者。生乎動者也。故曰著。

陽卦多陰。陰卦多陽。其故何也。

崔憬曰。此明卦象陰陽與德行也。陽卦多陰。謂震、坎、艮。一陽而二陰。陰卦多陽。謂巽、離、兌。一陰而二陽也。

陽卦奇。陰卦耦。其德行何也。

虞翻曰。陽卦一陽。故奇。陰卦二陽。故耦。謂德行何可者也。陽一君而二民。君子之道也。陰二君而一民。小人之道也。

韓康伯曰。陽、君道也。陰、臣道也。君以无爲統衆无爲。則一也。臣以有事代終有事。則二也。故陽爻畫一。以明君道必一。陰爻畫兩。以明臣體必二。斯陰陽之數、君臣之辯也。以一爲君。君之德也。二居君位。非其道也。故陽卦曰。君子之道也。陰卦曰。小人之道也。

易曰。憧憧往來。朋從爾思。

翟元曰。此咸之九四辭也。咸之爲卦。三君三民。四獨遠陰。思慮之爻也。○韓康伯曰。天下之動。必歸於一。思以求朋。未能寂寂以感物。不思而至也。

子曰。天下何思何慮。天下同歸而殊塗。一致而百慮。
韓康伯曰。夫少則得。多則惑。塗雖殊。其歸則同。慮雖百。其致不二。苟識其要。不在博求。一以貫之。不慮而盡矣。
天下何思何慮。
虞翻曰。易无思也。既濟定。六位得正。故何思何慮。
日往則月來。
虞翻曰。謂咸初往之四。與五成離。故日往。與二成坎。故月來。之外日往。在內月來。此就爻之正者也。
月往則日來。
虞翻曰。初變之四。與上成坎。故月往。四變之初。與三成離。故日來者也。
日月相推而明生焉。
虞翻曰。既濟體兩離坎象。故明生焉。
寒往則暑來。
虞翻曰。乾爲寒。坤爲暑。謂陰息陽消。從姤至否。故寒往暑來也。
暑往則寒來。
虞翻曰。陰詘陽信。從復至泰。故暑往寒來也。

寒暑相推而歲成焉。

崔憬曰。言日月寒暑。往來雖多。而明生歲成。相推則一。何思何慮於其間哉。

往者詘也。

荀爽曰。陰氣往。則萬物詘者也。

來者信也。

荀爽曰。陽氣來。則萬物信者也。

詘信相感而利生焉。

虞翻曰。感咸象。故相感。天地感而萬物化生。聖人感人心而天下和平。故利生。利生、謂陽出震。陰伏藏。

尺蠖之詘。以求信也。

荀爽曰。以喻陰陽氣屈以求信也。

龍蛇之蟄。以存身也。

虞翻曰。蟄、潛藏也。龍潛而蛇藏。陰息初。巽爲蛇。陽息初。震爲龍、十月坤成。十一月復生。姤、巽在下。龍蛇俱蟄。初坤爲身。故龍蛇之蟄以存身也。○侯果曰。不詘則不信。不蟄則无存。則屈蟄相感而後利生矣。

以況无思得一。則萬物歸思矣。○莊子曰。古之畜天下者。其治一也。記曰。通於一。萬事畢。无心得。鬼神服。此之謂矣。蠖、詘行蟲。郭璞云。蝍蛾也。

精義入神。以致用也。

姚信曰。陽稱精。陰爲義。入在初也。陰陽在初。深不可測。故謂之神。變爲姤復。故曰致用也。○韓康伯曰。精義、物理之微者也。神、寂然不動。感而遂通者也。理入寂一。則精義斯得。乃用无極也。○干寶曰。能精義理之微。以得未然之事。是以涉於神道。而逆禍福也。

利用安身。以崇德也。

九家易曰。利用、陰道用也。謂姤時也。陰升上究。則乾伏坤中。詘以求信。陽當復升。安身、嘿處也。時既潛藏。故利用安身。以崇其德。崇德、體卑而德高也。○韓康伯曰。利用之道。皆安其身而後動也。精義由於入神。以致其用。利用由於安。以崇其德。理必由乎其宗。事各本乎其根。歸根則寧。天下之理得之。若役其思慮。以求動用。忘其安身。以殉功美。則僞彌多而理愈失。名彌美而累愈彰矣。

過此以往。未之或知也。

荀爽曰。出乾之外。无有知之。

窮神知化。德之盛也。

虞翻曰。以坤變乾。謂之窮神。以乾通坤。謂之知化。乾爲盛德。故德之盛。○侯果曰。夫精義入神。利用崇德。亦一致之道極矣。過斯以往。則未之能知也。若窮於神理。通於變化。則德之盛者能矣。

易曰。困于石。據于蒺藜。入於其宮。不見其妻。凶。

孔穎達曰。上章先言利用安身。可以崇德。若身危辱。何崇之有。此章引困之六三。履非其位。欲上於四。四自應初。不納於己。是困于九四之石也。三又乘二。二是剛物。非己所乘。是據于九二之蒺藜也。又有入於其宮不見其妻。凶之象也。

子曰。非所困而困焉。名必辱。

虞翻曰。困本咸。咸三入宮。以陽之陰。則二制坤。故以次咸。爲四所困。四失位惡人。故非所困而困焉。陽稱名。陰爲辱。以陽之陰下。故名必辱也。

非所據而據焉。身必危。

虞翻曰。謂據二。二失位。故非所據而據焉。二變時。坤爲身。二折坤體。故身必危。

既辱且危。死其將至。妻其可得見邪。

陸績曰。六三從困辱之家。變之大過。爲棺槨死喪之象。故曰。死其將至。妻不可得見。

易曰。公用射隼于高庸之上。獲之无不利。

孔穎達曰。前章先須安身。可以崇德。故此明藏器於身。待時而動。是有利也。故引解之上六以證之矣。

子曰。隼者、禽也。

虞翻曰。離爲隼。故稱禽。言其行野容如禽獸焉。

弓矢者、器也。

虞翻曰。離爲矢。坎爲弓。坤爲器。射之者、人也。

虞翻曰。人、賢人也。謂乾三。伏陽出而成乾。故曰射之者人。人則公三應上。故上令三出而射隼也。君子藏器於身。待時而動。何不利之有。

虞翻曰。三伏陽爲君子。二變時。坤爲身。爲藏器。爲藏弓矢以待射隼。艮爲待。爲時。三待五來之二。弓張矢發。動出成乾。貫隼入大過死。兩坎象壞。故何不利之有。象曰。以解悖。三陰小人。乘君子器。故上觀三出。射去隼也。

動而不括。是以出而有獲。語成器而動者也。

虞翻曰。括、作也。震爲語。乾五之坤二、成坎弓。離矢動以貫隼。故語成器而動者也。

子曰。小人不恥不仁。不畏不義。

虞翻曰。謂否也。以坤滅乾。爲不仁不義。坤爲恥。爲義。乾爲仁。爲畏者也。

不見利不動。不威不懲。

虞翻曰。否、乾爲威。爲利。巽爲近利。謂否五之初。成噬嗑市。離日見乾。爲見利。震爲動。故不見利不動。五之初。以乾威坤。故不威不懲。震爲懲也。

小懲而大誡。此小人之福也。

虞翻曰艮爲小乾爲大五下威初坤殺不行震懼號號故小懲大誡坤爲小人乾爲福以陽下陰民說無疆故小人之福也

易曰屨校滅趾无咎此之謂也

九家易曰噬嗑六五本先在初處非其位小人者也故歷說小人所以爲罪終以致害雖欲爲惡能止不行則无咎○侯果曰噬嗑初九爻辭也校者以木夾足止行也此明小人因小刑而大誡乃福也

善不積不足以成名

虞翻曰乾爲積善陽稱名

惡不積不足以滅身

虞翻曰坤爲積惡爲身以乾滅坤故滅身者也

小人以小善爲無益而弗爲也

虞翻曰小善謂復初

以小惡爲无傷而弗去也

虞翻曰小惡謂姤初

故惡積而不可掩

虞翻曰謂陰息姤至遯子弑其父故惡積而不可掩

罪大而不可解。

虞翻曰。陰息遯成否。以臣弑君。故罪大而不可解也。

易曰。何校滅耳凶。

九家易曰。噬嗑上九爻辭也。陰自初升五。所在失正。積惡而罪大。故爲上所滅。善不積、斥五陰爻也。聰不明者。聞善不聽。聞戒不改。故凶也。

子曰。危者。安其位者也。

崔憬曰。言有危之慮。則能安其位不失也。

亡者。保其存者也。

崔憬曰。言有亡之慮。則能保其存者也。

亂者。有其治者也。

崔憬曰。言有防亂之慮。則能有其治者也。

是故君子安而不忘危。

虞翻曰。君子、大人。謂否五也。否、坤爲安。危、謂上也。○翟元曰。在安慮危。

存而不忘亡。

荀爽曰。謂除戎器、戒不虞也。○翟元曰。在存而不忘亡。

治而不忘亂。

荀爽曰。謂思患而逆防之。○翟元曰。在治而慮亂。是以身安而國家可保也。

虞翻曰。坤爲身。謂否反成泰。君位定於內。而臣忠於外。故身安而國家可保也。易曰。其亡其亡。

荀爽曰。存不忘亡也。

繫于包桑。

荀爽曰。桑者、上玄下黃。乾坤相包以正。故不可忘也。○陸績曰。自此以上。皆謂否、陰滅陽之卦。五在否家。雖得中正。常自懼以危亡之事者也。

子曰。德薄而位尊。

虞翻曰。鼎四也。則離九四。凶惡小人。故德薄。四在乾位。故位尊。

知少而謀大。今本少作小。

虞翻曰。兌爲小知。乾爲大謀。四在乾體。故謀大矣。

力少而任重。

虞翻曰。五至初。體大過。本末弱。故力少也。乾爲仁。故任重。以爲己任。不亦重乎。

尠不及矣。

虞翻曰。尠、少也。及、及於刑矣。

易曰。鼎折足。覆公餗。其刑渥。凶言不勝其任也。

孔穎達曰。言不能安身。智小謀大。而遇禍也。故引鼎九四以證之矣。

子曰。知幾其神乎。

虞翻曰。幾、謂陽也。陽在復初稱幾。此謂豫四也。惡鼎四折足。故以此次言豫四知幾而反復初也。

君子上交不諂。下交不瀆。

虞翻曰。豫上、謂四也。四失位諂瀆。上、謂交五。五貴。震爲笑言。笑言且諂也。故上交不諂。下、謂交三。坎爲瀆。故下交不瀆。欲其復初得正元吉。故其知幾乎。

其知幾乎。

侯果曰。上謂王侯。下謂凡庶。君子上交不至諂媚。下交不至瀆慢。悔吝无從而生。豈非知微者乎。

幾者。動之微。吉之先見者也。

虞翻曰。陽見初成震。故動之微。復初元吉。吉之先見者也。〇韓康伯曰。幾者、去无入有。理而未形者。不可以名尋。不可以形覩也。唯神也、不疾而速。感而遂通。故能玄照鑒於未形也。合抱之木。起於毫末。吉凶之彰。始乎微兆。故言吉之先見。

君子見幾而作。不俟終日。易曰。介于石。不終日。貞吉。介如石焉。寧用終日。斷可識矣。

孔穎達曰。前章言精義入神。此明知幾入神之事。故引豫之六二以證之。○崔憬曰。此爻得位居中。於豫之時。能順以動而防於豫。如石之耿介。守志不移。雖暫豫樂。以其見微而不終日。則能貞吉。斷可知矣。

君子知微知章。知柔知剛。

姚信曰。此謂豫卦也。二下交初。故曰知微。上交於三。故曰知章。體坤處和。故曰知柔。與四同功。故曰知剛。

萬夫之望。

荀爽曰。聖人作而萬物覩。○干寶曰。言君子苟達於此。則萬夫之望矣。周公聞齊魯之政。知後世彊弱之勢。辛有見被髮而祭。則知爲戎狄之居。凡若此類。可謂知幾也。皆稱君子。君子則以得幾。不必聖者也。

子曰。顏氏之子。其殆庶幾乎。

虞翻曰。幾者、神妙也。顏子知微。故殆庶幾。孔子曰。回也其庶幾乎。有不善未嘗不知。

虞翻曰。復以自知。老子曰。自知者明。

知之未嘗復行也。

虞翻曰。謂顏回不遷怒。不貳過。克己復理。天下歸仁。

易曰。不遠復。无祇悔。元吉。

侯果曰。復初九爻辭。殆、近也。庶、冀也。此明知微之難。則知微者唯聖人耳。顏子亞聖。但冀近於知微。而未得也。在微則昧理章而悟。失在未形。故有不善。知則速改。故无大過。

周易集解卷第十六

天地壹壹萬物化醇

虞翻曰謂泰上也先說否否反成泰故不說泰天地交萬物通故化醇○孔穎達曰以前章利用安身以崇德也安身之道在於得一若已能得一則可以安身故此章明得一之事也絪縕氣附著之義言天地无心自然得一唯二氣絪縕共相和會感應變化而有精醇之生萬物自化若天地有心爲一則不能使萬物化醇者也

男女構精萬物化生

虞翻曰謂泰初之上成損艮爲男兌爲女故男女構精乾爲精損反成益萬物出震故萬物化生也○干寶曰男女猶陰陽也故萬物化生不言陰陽而言男女者以指釋損卦六三之辭主於人事也

易曰三人行則損一人一人行則得其友言致一也

侯果曰損六三爻辭也象云一人行三則疑是衆不如寡三不及一此明物情相感當上法絪縕化醇致一之道則无患累者也

子曰君子安其身而後動

虞翻曰謂反損成益君子益初也坤爲安身震爲後動○崔憬曰君子將動有所爲必自揣安危之理

在於己身。然後動也。

易其心而後語。

虞翻曰。乾爲易。益初體復心。震爲後語。○崔憬曰。君子恕己及物。若於事心難。不可出語。必和易其心而後言。

定其交而後求。

虞翻曰。震專爲定。爲後。交謂剛柔始交。艮爲求也。○崔憬曰。先定其交。知其才行。若好施與吝。然後可以事求之。

君子修此三者。故全也。

虞翻曰。謂否上之初。損上益下。其道大光。自上下下。民說无疆。故全也。

危以動。則民不與也。

虞翻曰。謂否上九。高而无位。故危。坤民否閉。故弗與也。

懼以語。則民不應也。

虞翻曰。否上窮災。故懼。來下之初成益。故民不應。坤爲民。震爲應也。

无交而求。則民不與也。

虞翻曰。上來之初。故交。坤民否閉。故不與。震爲交。

莫之與。則傷之者至矣。

虞翻曰。上不之初。否消滅乾。則體剝傷。臣弒君、子弒父。故傷之者至矣。

易曰。莫益之。或擊之。立心勿恆。凶。

侯果曰。益上九爻辭也。此明先安身易心。則羣善自應。若危動懼語。則物所不與。故凶也。

子曰。乾坤其易之門邪。

荀爽曰。陰陽相易。出於乾坤。故曰門。

乾、陽物也。坤、陰物也。

荀爽曰。陽物、天。陰物、地也。

陰陽合德而剛柔有體。

虞翻曰。合德、謂天地雜。保大和。日月戰。乾剛以體天。坤柔以體地也。

以體天地之撰。

九家易曰。撰、數也。萬物形體。皆受天地之數也。謂九天數。六地數也。剛柔得以爲體矣。

以通神明之德。

九家易曰。隱藏謂之神。著見謂之明。陰陽交通。乃謂之德。

其稱名也雜而不越。

九家易曰。陰陽雜也。名、謂卦名。陰陽雖錯。而卦象各有次序。不相踰越。

於稽其類。其衰世之意邪。

虞翻曰。稽、考也。三稱盛德。上稱末世。乾終上九。動則入坤。坤弒其君父。故爲亂臣。陽出復震。入坤出坤。故衰世之意邪。○侯果曰。於、嗟也。稽、考也。易象考其事類。但以吉凶得失爲主。則非淳古之時也。故云衰世之意耳。言邪。示疑。不欲切指也。

夫易、章往而察來。而微顯闡幽。開而當名。

虞翻曰。神以知來。知以藏往。微者顯之。謂從復成乾。是察來也。闡者幽之。謂從姤之坤。是章往也。陽息出初。故開而當名。

辯物正言斷辭則備矣。

干寶曰。辯物類也。正言、言正義也。斷辭、斷吉凶也。如此。則備於經矣。

其稱名也小。

虞翻曰。謂乾坤與六子俱名八卦。而小成。故小復、小而辯於物者矣。

其取類也大。

虞翻曰。謂乾陽也。爲天爲父。觸類而長之。故大也。

其旨遠。其辭文。

虞翻曰、遠、謂乾、文、謂坤也、

其言曲而中、其事肆而隱、

虞翻曰、曲、謂肆、直也、陽曲初、震爲言、故其言曲而中、坤爲事、隱未見、故肆而隱也、

因貳以濟民行、以明失得之報、

虞翻曰、二、謂乾與坤也、坤爲民、乾爲行、行得、則乾報以吉、行失、則坤報以凶也、

易之興也、其於中古乎、

虞翻曰、興易者、謂庖犧也、文王書經、繫庖犧於乾五、乾爲古、五在乾中、故興於中古、繫以黃帝堯舜爲後世聖人、庖犧爲中古、則庖犧以前爲上古、

作易者其有憂患乎、

虞翻曰、謂憂患百姓未知利與遠害、不行禮義、茹毛飲血、衣食不足、庖犧則天八卦、通爲六十四、以德化之、吉凶與民同患、故有憂患、

是故履、德之基也、

虞翻曰、乾爲德、履與謙旁通、坤柔履剛、故德之基、坤爲基、○侯果曰、履、禮、蹈禮不倦、德之基也、自下九卦、是復道之最、故特言矣、

謙、德之柄也、

虞翻曰。坤爲柄。柄、本也。凡言德。皆陽爻也。〇干寶曰。柄、所以持物。謙、所以持禮者也。

復、德之本也。

虞翻曰。復初乾之元。故德之本也。

恆、德之固也。

虞翻曰。立不易方。守德之堅固。

損、德之修也。

荀爽曰。徵忿窒慾。所以修德。

益、德之裕也。

荀爽曰。見善則遷。有過則改。德之優裕也。

困、德之辯也。

鄭元曰。辯、別也。遭困之時。君子固窮。小人窮則濫。德於是別也。

井、德之地也。

姚信曰。井養而不窮。德居地也。

巽、德之制也。

虞翻曰。巽風。爲號令。所以制下。故曰德之制也。〇孔穎達曰。此上九卦。各以德爲用也。

履謙謙豐

虞翻曰。謙與履通。謙坤柔和。故履和而至。禮之用。和爲貴者也。

謙尊而光。

荀爽曰。自上下下。其道大光也。

復小而辨於物。

虞翻曰。陽始見。故小。乾、陽物。坤、陰物。以乾居坤。故稱別物。

恆雜而不厭。

荀爽曰。夫婦雖錯居不厭之道也。

損先難而後易。

虞翻曰。損初之上。失正。故先難。終反成益。得位於初。故後易。易其心而後語。

益長裕而不設。

虞翻曰。謂天施地生。其益无方。凡益之道。與時偕行。故不設也。

困窮而通。

虞翻曰。陽窮否上。變之坤二。成坎。坎爲通。故困窮而通也。

井居其所而遷。

韓康伯曰。改邑不改井。井所居不移。而能遷其施也。

巽稱而隱。

崔憬曰。言巽申命行事。是稱揚也。陰助德化。是微隱也。自此以下。明九卦德之體者也。

履以和行。

虞翻曰。禮之用。和爲貴。謙震爲行。故以和行也。

謙以制禮。

虞翻曰。陰稱禮。謙三以一陽制五陰。萬民服。故以制禮也。

復以自知。

虞翻曰。有不善未嘗。不知。故自知也。

恆以一德。

虞翻曰。恆德之固。立不易方。從一而終。故一德者也。

損以遠害。

虞翻曰。坤爲害。泰以初止坤上。故遠害。乾爲遠。

益以興利。

荀爽曰。天施地生。其益无方。故興利也。

困以寡怨。

虞翻曰。坤爲怨。否弒父與君。乾來上。折坤二。故寡怨。坎水性通。故不怨也。

井以辨義。

虞翻曰。坤爲義。以乾別坤。故辯義也。

巽以行權。

九家易曰。巽象號令。又爲近利。人君政教進退釋利而爲權也。春秋傳曰。權者、反於經然後有善者也。此所以說九卦者。聖人履憂濟民之所急行也。故先陳其德。中言其性。後敍其用。以詳之也。西伯勞謙。殷紂驕暴。臣子之禮有常。故創易道以輔濟君父者也。然其意義廣遠幽微。孔子指撮解此九卦之德。合三復之道。明西伯之於紂不失上下。

易之爲書也、不可遠。

侯果曰。居則觀象。動則玩占。故不可遠也。

爲道也屢遷。

虞翻曰。遷、徙也。日月周流。上下無常。故屢遷也。

變動不居。周流六虛。

虞翻曰。變、易。動、行。六虛、六位也。日月周流。終則復始。故周流六虛。謂甲子之旬。辰巳虛坎。戊爲月。離巳

爲日。入在中宮。其處空虛。故稱六虛。五甲如次者也。

上下无常。剛柔相易。

虞翻曰。剛柔者。晝夜之象也。在天稱上。入地爲下。故上下无常也。

不可爲典要。唯變所適。

虞翻曰。典、常。要、道也。上下无常。故不可爲典要。適乾爲晝。適坤爲夜。○侯果曰。謂六爻剛柔相易。遠近恆唯變所適。非有典要。

其出入以度。外內使知懼。

虞翻曰。出乾爲外。入坤爲內。日行一度。故出入以度。出陽知生。入陽懼死。使知懼也。○韓康伯曰。明出入之度。使物知外內之戒也。出入、猶行藏。外內、猶隱顯。遯以遠時爲吉。豐以幽隱致凶。漸以高顯爲美。明夷以處昧利貞。此外內之戒也。

又明於憂患與故。

虞翻曰。神以知來。故明憂患。知以藏往。故知事故。作易者其有憂患乎。

无有師保。如臨父母。

虞翻曰。臨、見也。言陰陽施行。以生萬物。无有師保生成之者。萬物出生。皆如父母。孔子曰。父母之道天地。乾爲父。坤爲母。○干寶曰。言易道以戒懼爲本。所謂懼以終始。歸无咎也。外爲丈夫之從王事。則夕

惕若厲內謂婦人之居室則无攸遂也雖无師保切磋之訓其心敬戒常如父母之臨己者也

初帥其辭而揆其方

虞翻曰初始下也帥正也謂脩辭立誠方謂坤也以乾通坤故初帥其辭而揆其方○侯果曰率修方道也言修易初首之辭而度其終末之道盡有典常非虛設也

既有典常苟非其人道不虛行

虞翻曰其出入以度故有典常苟誠也其人謂乾爲賢人神而明之存乎其人不言而信謂之德行故不虛行也○崔憬曰言易道深遠若非其聖人則不能明其道故知易道不虛而自行必文王然後能弘也

易之爲書也

干寶曰重發易者別殊旨也

原始要終以爲質也

虞翻曰質本也以乾原始以坤要終謂原始及終以知死生之說○崔憬曰質體也言易之書原窮其事之初若初九潛龍勿用是原始也又要會其事之末若上九亢龍有悔是要終也易原始潛龍之勿用要終亢龍之有悔復相明以爲體也諸卦亦然若大畜而後通之類是也

六爻相雜唯其時物也

虞翻曰。陰陽錯居稱雜。時陽則陽。時陰則陰。故唯其時物。乾、陽物。坤、陰物。○干寶曰。一卦六爻。則皆雜有八卦之氣。若初九爲震爻。九二爲坎爻也。或若見辰戌言艮。己亥言兌也。或若以甲壬名乾。以乙癸名坤也。或若以午位名離。以子位名坎。或若德來爲好物。刑來爲惡物。王相爲興。休廢爲衰。其初難知。其上易知。本末也。

侯果曰。本末、初上也。初則事微。故難知。上則事彰。故易知。

初辭擬之。卒成之終。

干寶曰。初擬議之。故難知。卒終成之。故易知。本末勢然也。○侯果曰。失在初微。猶可擬議而之福。過在卒成。事之終極。非擬議所及。故曰卒成之終。假如乾之九三。噬嗑初九。猶可擬議而之善。至上九。則凶災不移。是事之卒成之終。極凶不變也。

若夫雜物撰德。辨是與非。則非其中爻不備。

虞翻曰。撰、德、謂乾辯別也。是、謂陽。非、謂陰也。中、正。乾六爻二、四、上、非正。坤六爻初、三、五、非正。故雜物因而重之。爻在其中。故非其中。則爻辭不備。道有變動。故曰爻也。○崔憬曰。上既具論初上二爻。次又以明其四爻也。言中四爻雜合所主之事。撰集所陳之德。能辯其是非。備在卦中四爻也。

噫。亦要存亡吉凶。則居可知矣。

虞翻曰。謂知存知亡要終者也。居乾吉。則存。居坤凶。則亡。故曰居可知矣。○崔憬曰。噫、歎聲也。言中四

爻亦能要定卦中存亡吉凶之事。居然可知矣。孔疏扶王弼義。以此中爻爲二五之爻。居中无偏。能統一卦之義。事必不然矣。何則。上文云。六爻相雜。唯其時物。言雖錯雜。而各獨會於時。獨主於物。豈可以二五之爻。而兼其雜物撰德。是非存亡吉凶之事乎。且二五之撰德。與是要存與吉。則可矣。若主物與非要亡與凶。則非其所象。故知其不可也。且上論初上二爻。則此中總言四爻矣。下論二四三五。則是重述其功位者也。

智者觀其彖辭。則思過半矣。

韓康伯曰。夫彖舉立象之統。論中爻之義。約以存博。簡以兼衆。雜物撰德。而一以貫之者也。形之所宗者道。衆之所歸者一。其事彌繁。則愈滯乎形。其理彌約。則轉近乎道。彖之爲義。存乎一也。一之爲用。同乎道矣。形而上者。可以觀道。過乎半之益。不亦宜乎。

二與四、同功。

韓康伯曰。同陰功也。○崔憬曰。此重釋中四爻功位所宜也。二主士大夫位。佐於一國。四主三孤三公牧伯之位。佐於天子。皆同有助理之功也。

而異位。

韓康伯曰。有外內也。○崔憬曰。二、士大夫位。卑。四、孤公牧伯位。尊。故有異也。

其善不同。二多譽。四多懼。近也。

韓康伯曰。二處中和。故多譽也。四近於君。故多懼也。

柔之爲道。不利遠者。

崔憬曰。此言二四皆陰位。陰之爲道。近比承陽。故不利遠矣。

其要无咎。其用柔中也。

崔憬曰。言二是陰。遠陽雖則不利。其要或有无咎者。以二柔居中。異於四也。

三與五、同功而異位。

韓康伯曰。有貴賤也。〇崔憬曰。三、諸侯之位。五、天子之位。同有理人之功。而君臣之位異者也。

三多凶。五多功。貴賤之等也。

崔憬曰。三處下卦之極。居上卦之下。爲一國之君。有威權之重。而上承天子。若无含章之美。則必致凶。五既居中不偏。貴乘天位。以道濟物。廣被寰中。故多功也。

其柔危。其剛勝邪。

侯果曰。三五陽位。陰柔處之。則多凶危。剛正居之。則勝其任。言邪者。不定之辭也。或有柔居而吉者。得其時也。剛居而凶者。失其應也。

易之爲書也。廣大悉備。

荀爽曰。以陰易陽。謂之廣。以陽易陰。謂之大。易與天地準。固悉備也。

有天道焉。有人道焉。有地道焉。

崔憬曰。言易之爲書明三才。廣无不被。大无不包。悉備有萬物之象者也。

兼三才而兩之故六。六者非它也。三才之道也。

崔憬曰。言重卦六爻。亦兼天地人道。兩爻爲一才。六爻爲三才。則是兼三才而兩之。故六六者。卽三才之道也。

道有變動。故曰爻。

陸績曰。天道有晝夜日月之變。地道有剛柔燥濕之變。人道有行止動靜吉凶善惡之變。聖人設爻以效三者之變動。故謂之爻者也。

爻有等。故曰物。

干寶曰。等、羣也。爻中之義。羣物交集。五星四氣。六親九族。福德刑殺。衆形萬類。皆來發於爻。故總謂之物也。象頤中有物曰噬嗑。是其義也。

物相雜故曰文。

虞翻曰。乾陽物。坤陰物。純乾純坤之時。未有文章。陽物入坤。陰物入乾。更相雜。成六十四爻。乃有文章。故曰文。

文不當。故吉凶生焉。

干寶曰。其辭爲文也。動作云爲。必考其事。令與爻義相稱也。事不稱義。雖有吉凶。則非今日之吉凶也。故元亨利貞。而穆姜以死。黃裳元吉。南蒯以敗。是所謂文不當也。故於經。則有君子吉。小人否。於占。則王相之氣。君子以遷官。小人以遇罪也。

易之興也。其當殷之末世。周之盛德邪。當文王與紂之事邪。

虞翻曰。謂文王書易六爻之辭也。末世、乾上。盛德、乾三也。文王三分天下而有其二。以服事殷。周德其可謂至德矣。故周之盛德。紂窮否上。和存而不知亡。知得而不知喪。終以焚死。故殷之末世也。而馬荀鄭君從俗。以文王爲中古。失之遠矣。

是故其辭危。

虞翻曰。危、謂乾三。夕惕若厲。故辭危也。

危者使平。

陸績曰。文王在紂世。有危亡之患。故於易辭多趨危亡。本自免濟。建成王業。故易爻辭危者使平。以象其事。否卦九五。其亡其亡。繫於包桑之屬是也。

易者使傾。

陸績曰。易、平易也。紂安其位。自謂平易。而反傾覆。故易爻辭。易者使傾。以象其事。明夷上六。初登于天。後入于地之屬是也。

其道甚大。百物不廢。

虞翻曰。大、謂乾道。乾三爻。三十六物。故百物不廢。略其奇八。與大衍之五十同義。

懼以終始。其要无咎。此之謂易之道也。

虞翻曰。乾稱易道。終日乾乾。故无咎。危者使平。易者使傾。惡盈福謙。故易之道者也。

夫乾。天下之至健也。德行恆易以知險。

虞翻曰。險、謂坎也。謂乾二五之坤。成坎離。日月麗天。天險不可升。故知險者也。

夫坤。天下之至順也。德行恆簡以知阻。

虞翻曰。阻、險阻也。謂坤二五之乾。艮爲山陵。坎爲水。巽高兌下。地險山川丘陵。故以知阻也。

能說諸心。

虞翻曰。乾五之坤。坎爲心。兌爲說。故能說諸心。

能研諸侯之慮。

虞翻曰。坎心爲慮。乾初之坤。爲震。震爲諸侯。故能研諸侯之慮。

定天下之吉凶。成天下之亹亹者。

虞翻曰。謂乾二五之坤。成離日坎月。則八卦象具。八卦定吉凶。故能定天下之吉凶。亹亹、進也。離爲龜。乾爲蓍。月生震初。故成天下之亹亹者。謂莫善蓍龜也。○荀爽曰。亹亹者。陰陽之微。可成可敗也。順時

者成。逆時者敗也。
是故變化云爲吉事有祥。
虞翻曰。祥、幾祥也。吉之先見者也。陽出。變化云爲。吉事爲祥。謂復初乾元者也。
象事知器占事知來。
虞翻曰。象事、謂坤。坤爲器。乾五之坤成象。故象事知器也。占事、謂乾以知來。乾五動成離。則蓍其占故知來。○侯果曰。易之云爲。唯變所適。爲善則吉事必應。觀象則用器可爲。求吉則未形可覩者也。
天地設位。聖人成能。
虞翻曰。天尊五。地卑二。故設位。乾爲聖人。成能、謂能說諸心。能研諸侯之慮。故成能也。○崔憬曰。言易擬天地。設乾坤二位。以明重卦之義。所以成聖人伏羲文王之能事者也。
人謀鬼謀。百姓與能。
虞翻曰。乾爲人。坤爲鬼。乾二五之坤。坎爲謀。乾爲百。坤爲姓。故人謀鬼謀。百姓與能。○朱伸之曰。人謀、謀及卿士。鬼謀、謀及卜筮也。又謀及庶民。故曰百姓與能也。
八卦以象告。
虞翻曰。在天成象。乾二五之坤。則八卦象成。兌口震言。故以象告也。
爻彖以情言。

崔憬曰。伏羲始畫八卦。因而重之。以備萬物。而告於人也。爻、謂爻下辭。彖、謂卦下辭。皆是聖人之情見乎繫辭。而假爻彖以言。故曰爻彖以情言。

剛柔雜居而吉凶可見矣。

虞翻曰。乾二之坤、成坎。坤五之乾、成離。故剛柔雜居。艮爲居。離有巽兌。坎有震艮。八卦體備。故吉凶可見也。○崔憬曰。言文王以六爻剛柔相推。而物雜居。得理則吉。失理則凶。故吉凶可見也。

變動以利言。

虞翻曰。乾變之坤成震。震爲言。故變動以利言也。

吉凶以情遷。

虞翻曰。乾吉坤凶。六爻發揮。旁通情也。故以情遷。

是以愛惡相攻而吉凶生。

虞翻曰。攻、摩也。乾爲愛。坤爲惡。謂剛柔相摩。以愛攻惡。生吉。以惡攻愛生凶。故吉凶生也。

遠近相取而悔吝生。

虞翻曰。遠陽、謂乾。近陰、謂坤。陽取陰生悔。陰取陽生吝。悔吝、言小疵。○崔憬曰。遠、謂應與不應。近、謂比與不比。或取遠應而舍近比。或取近比而舍遠應。由此遠近相取。所以生悔吝於繫辭矣。

情僞相感而利害生。

虞翻曰。情、陽僞、陰也。情感僞生利。僞感情生害。乾爲利。坤爲害。

凡易之情。近而不相得。則凶。

韓康伯曰。近、況比爻也。易之情。剛柔相摩。變動相逼者也。近而不相得。必有乖違之患也。或有相違而无患者。得其應也。相須而偕凶。乖於時也。隨事以考之。義可見矣。

或害之。悔且吝。

虞翻曰。坤爲害。以陰居陽。以陽居陰。爲悔且吝也。

將叛者其辭慙。

荀爽曰。謂屯六三往吝之屬也。○虞翻曰。坎人之辭也。近而不相得。故叛。坎爲隱伏。將叛。坎爲心。故慚也。○侯果曰。凡心不相得。將懷叛逆者。辭必慚恧。

中心疑者其辭枝。

荀爽曰。或從王事无成之屬也。○虞翻曰。離人之辭也。火性枝分。故枝疑也。○侯果曰。中心疑貳。則失得无從。故枝分不一也。

吉人之辭寡。躁人之辭多。

荀爽曰。謂睽上九之屬也。○虞翻曰。震人之辭也。震爲決躁。恐懼號號。笑言啞啞。故多辭。○侯果曰。躁人煩急。故辭多。

諂善之人其辭游。
荀爽曰。游豫之屬也。○虞翻曰。兌人之辭也。兌爲口舌。諂乾。乾爲善人也。○崔憬曰。妄稱有善。故自敍其美。而辭必浮游不實。
失其守者其辭詘。
荀爽曰。謂泰上六城復于隍之屬也。○侯果曰。失守則沮辱而不申。故其辭詘也。爻有此象。故占辭亦從矣。○虞翻曰。巽人之辭也。巽詰詘。陽在初守巽。初陽入伏陰下。故其辭詘。此六子也。離上坎下震起艮止兌見巽伏。上經終坎離。則下經終既濟未濟。上繫終乾坤。則下繫終六子。此易之大義者也。

周易集解卷第十七

昔者聖人之作易也。

孔穎達曰。據今而稱上代。謂之昔者。聰明睿智。謂之聖人。卽伏羲也。案下繫云。古者庖犧氏之王天下。始作八卦。今言作易。明是伏羲。非謂文王也。

幽贊於神明而生蓍。

荀爽曰。幽、隱也。贊、見也。神者在天。明者在地。神以夜光。明以晝照。蓍者、册也。謂陽爻之册三十有六。陰爻之册二十有四。二篇之册萬有一千五百二十。上配列宿。下副物數。生蓍者、謂蓍從爻中生也。○干寶曰。幽昧、人所未見也。贊、求也。言伏羲用明於昧冥之中。以求萬物之性。爾乃得自然之神物。能通天下之精而管御百靈者。始爲天下生用蓍之法者也。

參天兩地而倚數。

虞翻曰。倚、立。參、三也。謂分天象爲三才。以地兩之。立六畫之數。故倚數也。○崔憬曰。參、三也。謂於天數五地數五中。以八卦配天地之數。起天三配艮而立三數。天五配坎而立五數。天七配震而立七數。天九配乾而立九數。此從三順配陽四卦也。地從二起。以地兩配兌而立二數。以地十配離而立十數。以地八配巽而立八數。以地六配坤而立六數。此從兩逆配陰四卦也。其天一地四之數。無卦可配。故虛

而不用。此聖人取八卦配天地之數。總五十而爲大衍。案。此說不盡。已釋在大衍章中。詳之明矣。

觀變於陰陽而立卦。

虞翻曰。謂立天之道。曰陰與陽。乾坤剛柔。立本者卦。謂六爻陽變成震坎艮。陰變成巽離兌。故立卦六爻。三變三六十八。則有十八變而成卦。八卦而小成。是也。繫曰。陽一君二民。陰二君一民。不道乾坤者也。

發揮於剛柔而生爻。

虞翻曰。謂立地之道。曰柔與剛。發動揮變。變剛生柔。爻變柔生剛爻。以三爲六也。因而重之。爻在其中。故生爻。

和順於道德而理於義。

虞翻曰。謂立人之道。曰仁與義。和順。謂坤。道德。謂乾。以乾通坤。謂之理義也。

窮理盡性以至於命。

虞翻曰。以乾推坤。謂之窮理。以坤變乾。謂之盡性。性盡理窮。故至於命。巽爲命也。

昔者聖人之作易也。

虞翻曰。重言昔者。明謂庖犧也。

將以順性命之理。

虞翻曰。謂乾道變化。各正性命。以陽順性。以陰順命。

是以立天之道。曰陰與陽。立地之道。曰柔與剛。立人之道。曰仁與義。

崔憬曰。此明一卦立爻。有三才二體之義。故先明天道既立陰陽。地道又立剛柔。人道亦立仁義。以明之也。何則。在天雖剛。亦有柔德。在地雖柔。亦有剛德。故書曰。沈潛剛克。高明柔克。人稟天地。豈可不兼仁義乎。所以易道兼之矣。

兼三才而兩之。故易六畫而成卦。

虞翻曰。謂參天兩地。乾坤各三爻。而成六畫之數也。

分陰分陽。迭用柔剛。

虞翻曰。迭、遞也。分陰爲柔。以象夜。分陽爲剛。以象晝。剛柔者。晝夜之象。晝夜更用。故迭用柔剛矣。

故易六畫而成章。

章、謂文理。乾三畫。成天文。坤三畫。成天理。

天地定位。

謂乾坤五貴二賤。故定位也。

山澤通氣。

謂艮兌同氣相求。故通氣。

雷風相薄。

謂震巽。同聲相應。故相薄。

水火不相射。

謂坎離。射、厭也。水火相通。坎戊離巳。月三十日。一會於壬。故不相射也。

八卦相錯。

錯摩。則剛柔相摩。八卦相蕩也。

數往者順。

謂坤消從午至亥。上下。故順也。

知來者逆。

謂乾息從子至巳。下上。故逆也。

是故易逆數也。

易、謂乾易。故逆數。此上虞義。

雷以動之。

荀爽曰。謂建卯之月。震卦用事。天地和合。萬物萌動也。

風以散之。

謂建巳之月。萬物上達。布散田野。
雨以潤之。
謂建子之月。含育萌牙也。
日以烜之。休遠反。
謂建午之月。太陽欲長者也。
艮以止之。
謂建丑之月。消息畢止也。
兌以說之。
謂建酉之月。萬物成熟也。
乾以君之。
謂建亥之月。乾坤合居。君臣位得也。此上荀義。
坤以藏之。
九家易曰。謂建申之月。坤在乾下。包藏萬物也。乾坤交索。既生六子。各任其才。往生物也。又雷與風雨。變化不常。而日月相推。迭有來往。是以四卦以義言之。天地山澤。恒在者也。故直說名矣。○孔穎達曰。此又重明八物八卦之功用也。上四舉象。下四舉卦者。王肅以爲互相備也。則明雷風與震巽同用。乾

坤與天地同功也。

帝出乎震。

崔憬曰。帝者、天之王氣也。至春分則震王。而萬物出生。

齊乎巽。

立夏則巽王。而萬物絜齊。

相見乎離。

夏至則離王。而萬物皆相見也。

致役乎坤。

立秋則坤王。而萬物致養也。

說言乎兌。

秋分則兌王。而萬物所說。

戰乎乾。

立冬則乾王。而陰陽相薄。

勞乎坎。

冬至則坎王。而萬物之所歸也。

成言乎艮。

立春則艮王。而萬物之所成終成始也。以其周王天下。故謂之帝。此崔憬義也。

萬物出乎震。震、東方也。

虞翻曰。出、生也。震初不見東。故不稱東方卦也。

齊乎巽。巽、東南也。齊也者。言萬物之絜齊也。

巽陽隱初。又不見東南。亦不稱東南卦。與震同義。巽陽藏室。故絜齊。

離也者。明也。萬物皆相見。南方之卦也。

離爲日、爲火。故明。日出照物。以日相見。離象三爻。皆正日中。正南方之卦也。

聖人南面而聽天下。嚮明而治。蓋取諸此也。

離、南方。故南面。乾爲治。乾五之坤。坎爲耳。離爲明。故以聽天下。向明而治也。

坤也者。地也。萬物皆致養焉。故曰致役乎坤。

坤陰無陽。故道廣布。不主一方。含弘光大。養成萬物。

兌、正秋也。萬物之所說也。故曰說言乎兌。

兌三失位不正。故言正秋。兌象不見西。故不言西方之卦。與坤同義。兌爲雨澤。故說萬物。震爲言。震二動成兌。言從口出。故說言也。

戰乎乾。乾、西北之卦也。言陰陽相薄也。

乾剛正。五月十五日晨象西北。故西北之卦。薄、入也。坤、十月卦。乾消剝入坤。故陰陽相薄也。

坎者。水也。正北方之卦也。勞卦也。萬物之所歸也。故曰勞乎坎。

歸、藏也。坎二失位不正。故言正北方之卦。與兌正秋同義。坎月夜中。故正北方。此上虞義。○崔憬曰。以坎是正北方之卦。立冬已後。萬物歸藏於坎。又陽氣伏於子。潛藏地中。未能浸長。勞局衆陰之中也。

艮、東北之卦也。萬物之所成終而所成始也。故曰成言乎艮。

虞翻曰。艮三得正。故復稱卦。萬物成始乾甲。成終坤癸。艮東北。是甲癸之間。故萬物之所成終而成始者也。

神也者。妙萬物而爲言者也。

韓康伯曰。於此言神者。明八卦運動變化推移。莫有使之然者。神則无物。妙萬物而爲言也。明則雷疾風行。火炎水潤。莫不自然相與。而爲變化。故能萬物既成。

動萬物者、莫疾乎雷。

崔憬曰。謂春分之時。雷動則草木滋生。蟄蟲發起。所動萬物。莫急於此也。

橈萬物者、莫疾乎風。

言風能鼓橈萬物。春則發散草木枝葉。秋則摧殘草木枝條。莫急於風者也。

燥萬物者、莫熯乎火。

言火能乾燥萬物。不至潤濕。於陽物之中。莫過乎火。熯亦燥也。

說萬物者、莫說乎澤。

言光說萬物莫過以澤而成說之也。

潤萬物者、莫潤乎水。

言滋潤萬物莫過以水而潤之。

終萬物、始萬物者、莫盛乎艮。

言大寒立春之際。艮之方位。萬物以之始。而爲今歲首。以之終。而爲去歲末。此則叶夏正之義。莫盛於艮也。此言六卦之神用。而不言乾坤者。以乾坤而發天地。无爲而无不爲。能成雷風等有爲之神妙也。艮不言山。獨舉卦名者。以動橈燥潤功是雷風水火。至於終始萬物。於山義則不然。故言卦。而餘皆稱物。各取便而論也。此崔新義也。

故水火相逮。

孔穎達曰。上章言水火不相入。此言水火相逮者。既不相入。又不相及。則无成物之功。明性雖不相入。而氣相逮及。

雷風不相悖。

孔穎達曰。上言雷風相薄。此言不相悖者。二象俱動。若相薄而相悖逆。則相傷害。亦无成物之功。明雖相薄而不相逆者也。

山澤通氣。

崔憬曰。言山澤雖相繇遠。而氣交通。然後能變化。既成萬物也。

虞翻曰。謂乾變而坤化。乾道變化。各正性命。成既濟定。故既成萬物矣。

乾、健也。

虞翻曰。精剛自勝。動行不休。故健也。

坤、順也。

純柔承天時行。故順。

震、動也。

陽出動行。

巽、入也。

乾初入陰。

坎、陷也。

陽陷陰中。
離、麗也。日麗乾剛。
艮、止也。陽位在上。故止。
兌、說也。震爲大笑。陽息震成兌。震言出口。故說。此上虞義也。
乾爲馬。孔穎達曰。乾象天行健。故爲馬。
坤爲牛。坤象地任重而順。故爲牛。
震爲龍。震象龍動。故爲龍。此上孔正義。
巽爲雞。九家易曰。應八風也。風應節而變。變不失時。雞時至而鳴。與風相應也。二九十八。主風精。爲雞。故雞十

八日剖而成雛。二九順陽歷。故雞知時而鳴也。

坎爲豕。

九家易曰。汚辱卑下也。六九五十四。主時精。爲豕。坎豕懷胎。四月而生。宜時理節。是其義也。

離爲雉。

孔穎達曰。離爲文明。雉有文章。故離爲雉。

艮爲狗。

九家易曰。艮止主守禦也。艮數三。七九六十三。三主斗。斗爲犬。故犬懷胎三月而生。斗運行十三時日出。故犬十三日而開目。斗屈。故犬臥屈也。斗運行四市。犬亦夜繞室也。火之精畏水。不敢飲。但舌舐水耳。犬鬬。以水灌之。則解也。犬近奎星。故犬猝當路。不避人者也。

兌爲羊。

孔穎達曰。兌爲說。羊者順從之畜。故爲羊。

乾爲首。

乾尊而在上。故爲首。

坤爲腹。

坤能包藏含容。故爲腹也。

震爲足。
震動用。故爲足。
巽爲股。
巽爲順。股順隨於足。故巽爲股。
坎爲耳。
坎北方。主聽。故爲耳。
離爲目。
離南方。主視。故爲目。
艮爲手。
艮爲止。手亦止持於物使不動。故艮爲手。
兌爲口。
兌爲說。口所以說言。故兌爲口。此上孔正義。
乾、天也。故稱乎父。坤、地也。故稱乎母。
崔憬曰。欲明六子。故先說乾稱天父。坤稱地母。
震一索而得男。故謂之長男。巽一索而得女。故謂之長女。坎再索而得男。故謂之中男。離再索而得女。故

謂之中女。艮三索而得男。故謂之少男。兌三索而得女。故謂之少女。

孔穎達曰。索、求也。以求乾坤爲父母而求其子也。得父氣者爲男。得母氣者爲女。坤初求得乾氣、爲震。故曰長男。坤二得乾氣、爲坎。故曰中男。坤三得乾氣、爲艮。故曰少男。乾初得坤氣、爲巽。故曰長女。乾二得坤氣、爲離。故曰中女。乾三得坤氣、爲兌。故曰少女。此言所以生六子者也。

乾爲天。

宋衷曰。乾動作不解。天亦轉運。

爲圜。

宋衷曰。動作轉運。非圜不能。故爲圜。

爲君。

虞翻曰。貴而嚴也。

爲父。

虞翻曰。成三男。其取類大。故爲父也。

爲玉。爲金。

崔憬曰。天體清明而剛。故爲玉爲金。

爲寒。爲氷。

孔穎達曰。取其西北冰寒之地。○崔憬曰。乾主立冬已後。冬至已前。故爲寒爲冰也。

爲大赤。

虞翻曰。太陽爲赤。月望出入時也。○崔憬曰。乾、四月純陽之卦。故取盛陽色爲大赤。

爲良馬。

虞翻曰。乾善。故良也。

爲老馬。

九家易曰。言氣衰也。息至巳必當復消。故爲老馬也。

爲瘠馬。

崔憬曰。骨爲陽。肉爲陰。乾、純陽爻。骨多。故爲瘠馬也。

爲駁馬。

宋衷曰。天有五行之色。故爲駁馬也。

爲木果。

宋衷曰。羣星著天。似果實著木。故爲木果。

坤爲地。

虞翻曰。柔道靜。

爲母。

虞翻曰。成三女。能致養。故爲母。

爲布。

崔憬曰。徧布萬物於致養。故坤爲布。

爲釜。

孔穎達曰。取其化生成熟。故爲釜也。

爲吝嗇。

孔穎達曰。取地生物而不轉移。故爲吝嗇也。

爲均。

崔憬曰。取地生萬物。不擇善惡。故爲均也。

爲子母牛。

九家易曰。土能生育。牛亦含養。故爲子母牛也。

爲大輿。

孔穎達曰。取其能載。故爲大輿也。

爲文。

九家易曰。萬物相雜。故爲文也。

爲衆。

虞翻曰。物三稱羣。陰爲民。三陰相隨。故爲衆也。

爲柄。

崔憬曰。萬物依之爲本。故爲柄。

其於地也爲黑。

崔憬曰。坤、十月卦。極陰之色。故其於色也爲黑矣。

震爲雷。

虞翻曰。太陽火得水有聲。故爲雷也。

爲龍。

龍、蒼色。震、東方。故爲龍。舊讀作龍。上已爲龍。非也。

爲元黃。

天元地黃。震、天地之雜物。故爲元黃。

爲專。

陽在初隱靜。未出觸坤。故專則乾靜也。專、延。叔堅說以專爲專大布。非也。此上虞義也。

爲大塗。

崔憬曰。萬物所出在春。故爲大塗。取其通生性也。

爲長子。

虞翻曰。乾一索。故爲長子。

爲決躁。

崔憬曰。取其剛在下動。故爲決躁也。

爲蒼筤竹。

九家易曰。蒼筤、青也。震陽在下。根長堅剛。陰爻在中。使外蒼筤也。

爲萑葦。

九家易曰。萑葦、蒹葭也。根莖叢生。蔓衍相連。有似雷行当。

其於馬也爲善鳴。

虞翻曰。爲雷故善鳴也。

爲𩠐足。爲作足。

馬白後左足爲𩠐。震爲左、爲足、爲作。初陽白。故爲作足。

爲的顙。

的、白、額也、震體頭、在口上、白、故的、額、詩云、有馬白顙、是也、此上虞義也、

其於稼也、爲反生、

宋衷曰、陰在上、陽在下、故爲反生、謂皇豆之類、戴甲而生、

其究爲健、爲蕃鮮、

虞翻曰、震巽相薄、變而至三、則下象究、與四成乾、故其究爲健、爲蕃鮮、巽究爲躁卦、躁卦則震、震需巽風無形、故卦特變耳、

巽爲木、

宋衷曰、陽動陰靜、二陽動於上、一陰安靜於下、有似於木也、

爲風、

陸績曰、風、土氣也、巽、坤之所生、故爲風、亦取靜於本而動於末也、

爲長女、

荀爽曰、柔在初、

爲繩直、

翟元曰、上二陽共正一陰、使不得邪僻、如繩之直、○孔穎達曰、取其號令齊物、如繩直也、

爲工、

荀爽曰。以繩木。故爲工。○虞翻曰。爲近利市三倍。故爲工。子夏曰。工居肆。

爲白。

虞翻曰。乾陽在上。故白。○孔穎達曰。取其風吹去塵。故絜白也。

爲長。

崔憬曰。取風行之遠。故爲長。

爲高。

虞翻曰。乾陽在上。長。故高。○孔穎達曰。取木生而高上。

爲進退。

虞翻曰。陽初退。故進退。○荀爽曰。風行无常。故進退。

爲不果。

荀爽曰。風行或東或西。故不果。

爲臭。

虞翻曰。臭、氣也。風至知氣。巽二入艮鼻。故爲臭。繫曰。其臭如蘭。

其於人也爲宣髮。

虞翻曰。爲白。故宣髮。馬君以宣爲寡髮。非也。

爲廣顙。

變至三。坤爲廣。四動成乾。爲顙。在頭口上。故爲廣顙。與震的顙同義。震一陽。故的顙。巽變乾二陽。故廣顙。

爲多白眼。

爲白。離目上向。則白眼見。故多白眼。

爲近利市三倍。

變至三。成坤。坤爲近。四動、乾。乾爲利。至五。成噬嗑。故稱市。乾三爻。爲三倍。故爲近利市三倍。動上成震。故其究爲躁卦。八卦諸爻。唯震巽變耳。

其究爲躁卦。

變至五。成噬嗑。爲市。動上成震。故其究爲躁卦。明震內體爲專。外體爲躁。此上廣義。

坎爲水。

宋衷曰。坎陽在中。內光明。有似於水。

爲溝瀆。

虞翻曰。以陽闢坤。水性流通。故爲溝瀆也。

爲隱伏。

虞翻曰。陽藏坤中。故爲隱伏也。

爲矯輮。

宋衷曰。曲者更直爲矯。直者更曲爲輮。水流有曲直。故爲矯輮。

爲弓輪。

虞翻曰。可矯輮。故爲弓輪。坎爲月。月在於庚。爲弓。在甲。象輪。故弓輪也。

其於人也爲加憂。

兩陰失心爲多眚。故加憂。

爲心病。

爲勞而加憂。故心病。亦以坎爲心。坎二折坤爲心病。此上虞義也。

爲耳痛。

孔穎達曰。坎、勞卦也。又主聽。聽勞則耳痛。

爲血卦。爲赤。

孔穎達曰。人之有血。猶地之有水。赤、血色也。　案。十一月一陽爻生在坎。陽氣初生於黃泉。其色赤也。

其於馬也爲美脊。

宋衷曰。陽在中央。馬脊之象也。

爲亟心。

崔憬曰。取其內陽剛動。故爲亟心也。

爲下首。

荀爽曰。水之流首卑下也。

爲薄蹄。

九家易曰。薄蹄者在下。水又趨下。趨下則流散。流散則薄。故爲薄蹄也。

爲曳。

宋衷曰。水摩地而行。故曳。

其於輿也爲多眚。

虞翻曰。眚、敗也。坤爲大車。坎折坤體。故爲車多眚也。

爲通。

水流瀆。故通也。

爲月。

坤爲夜。以坎陽光坤。故爲月也。

爲盜。

水行潛竊。故爲盜也。

其於木也爲堅多心。

陽剛在中。故堅多心。棘、棗屬也。此上虞義也。○孔穎達曰。乾震坎皆以馬喻。乾至健。震至動。坎至行。故皆可以馬爲喻。坤則順。艮則止。巽亦順。離文明而柔順。兌柔說。皆无健。故不以馬爲喻也。唯坤卦利牝馬、取其行不取其健。故曰牝也。坎亦取其行不取其健。皆外柔。故爲下首、薄蹄、曳也。

離爲火。

崔憬曰。取卦陽在外。象火之外照也。

爲日。

荀爽曰。陽外光也。

爲電。

鄭元曰。取火明也。久明似日。暫明似電也。

爲中女。

荀爽曰。柔在中也。

爲甲胄。

虞翻曰。外剛。故爲甲。乾爲首。巽繩貫甲。而在首上。故爲胄。胄、兜鍪也。

爲戈兵。

乾爲金。離火斷乾。燥而鍊之。故爲戈兵也。

其於人也爲大腹。

象日常滿。如妊身婦。故爲大腹。乾爲大也。

爲乾卦。

火日熯燥物。故爲乾卦也。

爲鼈。爲蟹。爲蠃。爲蚌。爲龜。

此五者皆取外剛內柔也。

其於木也爲折上槁。（今六折爲科。）

巽木在離中。體大過死。巽蟲食心。則折也。蠱蟲食口木。故上槁。或以離火燒巽。故折上槁。此上廣義。○宋衷曰。陰在內。則空中。木中空。則上科槁也。

艮爲山。

宋衷曰。二陰在下。一陽在上。陰爲土。陽爲木。土積於下。木生其上。山之象也。

爲徑路。

虞翻曰。艮爲山中徑路。震陽在初。則爲大塗。艮陽小。故爲徑路也。

爲小石。

陸績曰。艮、剛卦之小。故爲小石者也。

爲門闕。

虞翻曰。乾爲門。艮陽在門外。故爲門闕。兩小山。闕之象也。

爲果蓏。

宋衷曰。木實謂之果。草實謂之蓏。桃李瓜瓠之屬。皆出山谷也。

爲閽寺。

宋衷曰。閽人主門。寺人主巷。艮爲主此職。皆掌禁止者也。

爲指。

虞翻曰。艮手多節。故爲指。

爲拘。

虞翻曰。指屈伸制物。故爲拘。拘、舊作狗。上已爲狗字之誤。

爲鼠。

虞翻曰。似狗而小。在坎穴中。故爲鼠。晉九四是也。

爲黔喙之屬。

馬融曰。黔喙、肉食之獸。謂豺狼之屬。黔、黑也。陽元在前也。其於木也爲多節。（今本爲堅多節。）

虞翻曰。陽剛在外。故多節。松柏之屬。

兌爲澤。

虞翻曰。坎水半見。故爲澤。○宋衷曰。陰在上。令下濕。故爲澤也。

爲少女。

虞翻曰。坤三索。位在末。故少也。

爲巫。

乾爲神。兌爲通。與神通氣。女。故爲巫。

爲口舌。

兌爲震聲。故爲口舌。

爲毀折。

二折震足。故爲毀折。

爲附決。

乾體末圜。故附決也。

其於地也爲剛鹵。

乾二陽在下。故剛。澤水潤下。故鹹。此上虞義。○朱仰之曰。取金之剛不生也。剛鹵之地不生物。故爲剛鹵者也。

爲妾。

虞翻曰。三少女。位賤。故爲妾。

爲羔。

羔、女使、皆取位賤。故爲羔。舊讀以震駹爲龍。艮拘爲狗。兌羔爲羊。皆已見上。此爲再出。非孔子意也。震已爲長男。又言長子。謂以當繼世守宗廟主祭祀。故詳舉之。三女皆言長中少。明女子各當外成。故別見之。此其大例者也。此上虞義。

周易序卦。

有天地。然後萬物生焉。

干寶曰。物有先天地而生者矣。今正取始於天地。天地之先。聖人弗之論也。故其所法象。必自天地而還。老子曰。有物混成。先天地生。吾不知其名。彊字之曰道。上繫曰。法象莫大乎天地。莊子曰。六合之外。聖人存而不論。春秋穀梁傳曰。不求知所不可知者。智也。而今後世浮華之學。彊支離道義之門。求入虛誕之域。以傷政害民。豈非讒說殄行。大舜之所疾者乎。

盈天地之間者唯萬物故受之以屯屯者盈也
荀爽曰謂陽動在下造生萬物於冥昧之中也
屯者萬物之始生也
韓康伯曰屯剛柔始交故爲萬物之始生也○崔憬曰此仲尼序文王次卦之意不序乾坤之次者以一生二二生三三生萬物則天地次第可知而萬物之先後宜序也萬物之始生者言剛柔始交故萬物資始於乾而資生於坤也
物生必蒙故受之以蒙蒙者物之穉也
崔憬曰萬物始生之後漸以長穉故言物生必蒙○鄭元曰蒙幼小之貌齊人謂萌爲蒙也
物穉不可不養也故受之以需需者飲食之道也
荀爽曰坎在乾上中有離象水火交和故爲飲食之道○鄭元曰言孩穉不養則不長也
飲食必有訟故受之以訟
韓康伯曰夫有生則有資有資則爭興也○鄭元曰訟猶爭也言飲食之會恒多爭也
訟必有衆起故受之以師師者衆也
九家易曰坤爲衆物坎爲衆水上下皆衆故曰師也凡制軍萬有二千五百人爲軍天子六軍大國三軍次國二軍小國一軍軍有將皆命卿也二千五百人爲師師帥皆中大夫五百人爲旅旅帥皆下大

夫也。○崔憬曰。因爭必起相攻。故受之以師也。

衆必有所比。故受之以比。

韓康伯曰。衆起而不比。則爭无息。必相親比。而後得寧也。

比者。比也。比必有所畜。故受之以小畜。

韓康伯曰。比非大通之道。則各有所畜。以相濟也。由比而畜。故曰小畜而不能大也。

物畜然後有禮。故受之以履。履者。禮也。（今本履者禮也四字作注。）

韓康伯曰。履禮也。禮所以適時用也。故既畜則須用。有用須禮也。

履然後安。故受之以泰。泰者。通也。（今本作履而泰。）

荀爽曰。謂乾來下降以陽通陰也。○姚信曰。安上治民。莫過於禮。有禮然後泰。泰然後安也。

物不可以終通。故受之以否。

崔憬曰。物極則反。故不終泰通而否矣。所謂城復於隍。

物不可以終否。故受之以同人。

韓康伯曰。否則思通。人人同志。故可出門同人。不謀而合。

與人同者。物必歸焉。故受之以大有。

崔憬曰。以欲從人。人必歸己。所以成大有。

有大有。不可以盈。故受之以謙。今本。有大者。

崔憬曰。富貴而自遺其咎。故有大者不可盈。當須謙退。天之道也。

有大而能謙必豫。故受之以豫。

鄭元曰。言國既大而有謙德。則於政事恬豫。雷出地奮豫。豫行出而喜樂之意。

豫必有隨。故受之以隨。

韓康伯曰。順以動者。衆之所隨也。

以喜隨人者必有事。故受之以蠱。蠱者事也。

九家易曰。子行父事。備物致用。而天下治也。備物致用。立成器以爲天下利。莫大於聖人。子脩聖道。行父之事。以臨天下。無爲而治。

有事然後可大。故受之以臨。臨者大也。

荀爽曰。陽稱大。謂二陽動升。故曰大也。○宋衷曰。事立功成。可推而大也。

物大然後可觀。故受之以觀。

虞翻曰。臨反成觀。二陽在上。故可觀也。○崔憬曰。言德業大者。可以觀政於人也。

可觀而後有所合。故受之以噬嗑。嗑者合也。

虞翻曰。頤中有物食。故曰合也。○韓康伯曰。可觀。則異方合會也。

物不可以苟合而已。故受之以賁。賁者。飾也。

虞翻曰。分剛上文柔。故飾。○韓康伯曰。物相合。則須飾以脩外也。

致飾而後亨則盡矣。故受之以剝。剝者。剝也。今本。而作然。

荀爽曰。極飾反素。文章敗。故爲剝也。

物不可以終盡。剝窮上反下。

虞翻曰。陽四月。窮上。消姤至坤者也。

故受之以復。

崔憬曰。夫易窮則有變。物極則反於初。故剝之爲道。不可終盡。而使之於復也。

復則不妄矣。故受之以无妄。

崔憬曰。物復其本。則爲誠實。故言復則无妄矣。

有无妄物。然後可畜。故受之大畜。今本。有无妄下脫物字。

荀爽曰。物不妄者。畜之大也。畜積不敗。故大畜也。

物畜然後可養。故受之以頤。頤者。養也。

虞翻曰。天地養萬物。聖人養賢。以及萬民。○崔憬曰。大畜剛健。煇光日新。則可觀其所養。故言物畜然後可養也。

不養則不可動。故受之以大過。

虞翻曰。人頤不動則死。故受之以大過。大過否卦。棺椁之象也。

物不可以終過。故受之以坎。坎者。陷也。

韓康伯曰。過而不已。則陷沒也。

陷必有所麗。故受之以離。離者、麗也。

韓康伯曰。物極則變。極陷則反所麗。

有天地。

虞翻曰。謂天地否也。

然後有萬物。

謂否反成泰。天地亹亹。萬物化醇。故有萬物也。

有萬物然後有男女。

謂泰已有否。否三之上。反正成咸。艮爲男。兌爲女。故有男女。

有男女然後有夫婦。

咸反成恒。震爲夫。巽爲婦。故有夫婦也。

有夫婦然後有父子。

謂咸上復乾成遯。乾爲父。艮爲子。故有父子。
有父子然後有君臣。
謂遯三復坤成否。乾爲君。坤爲臣。故有君臣也。
有君臣然後有上下。
否。乾君尊上。坤臣卑下。天尊地卑。故有上下也。
有上下然後禮義有所錯。
錯、置也。謂天、君、父、夫、象尊。錯上。地、婦、臣、子、禮卑。錯下。坤地道。妻道。臣道。故禮義有所錯者也。此上虞義。
○干寶曰。錯、施也。此詳言人道三綱六紀有自來也。人有男女陰陽之性。則自然有夫婦配合之道。有夫婦配合之道。則自然有剛柔尊卑之義。陰陽化生。血體相傳。則自然有父子之親。以父立君。以子資臣。則必有君臣之位。有君臣之位。故有上下之序。有上下之序。則必禮以定其體。義以制其宜。明先王制作。蓋取之於情者也。上經始於乾坤。有生之本也。下經始於咸恒。人道之首也。易之興也。當殷之末世。有妲己之禍。當周之盛德。有三母之功。以言天不地不生。夫不婦不成。相須之至。王教之端。故詩以關雎爲國風之始。而易於咸恒備論禮義所由生也。
夫婦之道。不可以不久也。故受之以恒。恒者。久也。
鄭元曰。言夫婦當有終身之義。夫婦之道。謂咸恒也。

物不可以終久於其所。故受之以遯。遯者退也。今本。久居其所。

韓康伯曰。夫婦之道。以恒爲貴。而物之所居。不可以不恒。宜與時升降。有時而遯者也。

物不可以終遯。故受之以大壯。

韓康伯曰。遯君子以遠小人。遯而後通。何可終邪。陽盛陰消。君子道勝也。

物不可以終壯。故受之以晉。晉者進也。

崔憬曰。不可以終壯於陽盛。自取觸藩。宜柔進而上行。受茲錫馬。

進必有所傷。故受之以明夷。夷者傷也。

九家易曰。日在坤下。其明傷也。言晉極當降復入于地。故曰明夷也。

傷於外者必反於家。故受之以家人。

虞翻曰。晉時在外。家人在內。故反家人。○韓康伯曰。傷於外者。必反諸內矣。

家道窮必乖。故受之以睽。睽者乖也。

韓康伯曰。室家至親。過在失節。故家人之義。唯嚴與敬。樂勝則流。禮勝則離。家人尙嚴。其弊必乖者也。

乖必有難。故受之以蹇。蹇者難也。

崔憬曰。二女同居。其志乖而難生。故曰乖必有難也。

物不可以終難。故受之以解。解者緩也。

崔憬曰。蹇終則來碩吉。利見大人。故言不可終難。故受之以解者也。

緩必有所失。故受之以損。

崔憬曰。宥罪緩死。失之則僥倖。有損於政刑。故言緩必有所失。受之以損。

損而不已必益。故受之以益。

崔憬曰。損終則弗損。益之。故言損而不已必益。

益而不已必決。故受之以夬。夬者。決也。

韓康伯曰。益而不已則盈。故必決也。

決必有遇。故受之以姤。姤者。遇也。

韓康伯曰。以正決邪。必有喜遇。

物相遇而後聚。故受之以萃。萃者。聚也。

崔憬曰。天地相遇。品物咸章。故言物相遇而後聚也。

聚而上者謂之升。故受之以升。

崔憬曰。用大牲而致孝享。故順天命而升爲王矣。故言聚而上者謂之升。

升而不已必困。故受之以困。

崔憬曰。冥升在上。以消不富。則窮。故言升而不已必困也。

困乎上者必反下。故受之以井。

崔憬曰。困及于鼈脆。則反下以求安。故言困乎上必反下。

井道不可不革。故受之以革。

韓康伯曰。井久則濁穢。宜革易其故。

革物者莫若鼎。故受之以鼎。

韓康伯曰。革去故。鼎取新。既以去故。則宜制器立法。以治新也。鼎所以和齊生物成新之器也。故取象焉。

主器者莫若長子。故受之以震。震者動也。

崔憬曰。鼎所烹飪。享於上帝。主此器者。莫若冢嫡。以爲其祭主也。故言主器者莫若長子。

物不可以終動。止之。故受之以艮。艮者止也。

崔憬曰。震極則征凶。婚媾有言。當須止之。故言物不可以終動。故止之也。

物不可以終止。故受之以漸。漸者進也。

虞翻曰。否三進之四。巽爲進也。

進必有所歸。故受之以歸妹。

虞翻曰。震嫁兌。兌爲妹。嫁、歸也。

得其所歸者必大。故受之以豐。豐者。大也。

崔憬曰。歸妹者。姪、娣、媵、國三人。九女爲大援。故言得其所歸者必大也。

窮大者必失其居。故受之以旅。

崔憬曰。諺云。作者不居。況窮大甚。而能處乎。故必獲罪去邦。羈旅於外也。

旅而无所容。故受之以巽。巽者入也。

韓康伯曰。旅而无所容。以巽則得所入也。

入而後說之。故受之以兌。兌者說也。

虞翻曰。兌爲講習。故學而時習之。不亦說乎。

說而後散之。故受之以渙。渙者離也。

虞翻曰。風以散物。故離也。

物不可以終離。故受之以節。

韓康伯曰。夫事有其節。則物之所同守。而不散越也。

節而信之。故受之以中孚。

韓康伯曰。孚、信也。既已有節。宜信以守之矣。

有其信者必行之。故受之以小過。

韓康伯曰。守其信者。則失貞而不諒之道。而以信爲過也。故曰小過。有過物者必濟。故受之以既濟。

韓康伯曰。行過乎恭。禮過乎儉。可以矯世勵俗。有所濟也。物不可窮也。故受之以未濟終焉。

韓康伯曰。有爲而能濟者。以已窮物。物窮則乖。功極則亂。其可濟乎。故受之以未濟。

周易雜卦

韓康伯曰。雜卦者。雜糅衆卦。錯綜其義。或以同相類。或以異相明矣。

乾、剛。坤、柔。

虞翻曰。乾剛金堅。故剛。坤陰和順。故柔也。

比、樂。師、憂。

虞翻曰。比五得位。建萬國。故樂。師三失位。輿尸。故憂。

臨、觀之意。或與或求。

荀爽曰。臨者。教思无窮。故爲與。觀者。觀民設教。故爲求也。

屯見而不失其居。蒙雜而著。

虞翻曰。陰出初震。故見。盤桓利居貞。故不失其居。蒙二陽在陰位。故雜。初雜爲爻。故著。

震、起也。艮、止也。

震陽動行。故起。艮陽終止。故止。

損、益、衰盛之始也。

損泰初益上。衰之始。益否上益初。盛之始。

大畜、時也。无妄、災也。

大畜五之復二成臨。時舍坤二。故時也。无妄上之遯初。子弒父。故災者也。

萃、聚而升、不來也。

坤衆在內。故聚。升五不來之二。故不來之內曰來也。

謙、輕而豫、怡也。

謙位三。賤。故輕。豫薦樂祖考。故怡。怡、或言怠也。

噬嗑、食也。賁、无色也。

頤中有物。故食。賁離日在下。五動巽白。故无色也。

兌、見而巽伏也。

兌陽息二。故見。則見龍在田。巽乾初入陰。故伏也。

隨、无故也。蠱、則飾也。

否上之初。君子弗用。故无故也。蠱泰初上飾坤。故則飾也。
剝、爛也。復、反也。
剝生於姤。陽得陰熟。故爛。復剛反初。
晉、晝也。明夷、誅也。
誅、傷也。離日在上。故晝也。明入地中。故誅也。此上並虞義。〇干寶曰。日上中。君道明也。明君在上。罪惡必刑也。
井、通。而困、相遇也。
虞翻曰。泰初之五爲井。故通也。困三遇四。故相遇也。
咸、速也。恒、久也。
相感者不行而至。故速也。日月久照。四時久成。故久也。
渙、離也。節、止也。
渙散。故離。節制度數。故止。
解、緩也。蹇、難也。
雷動出物。故緩。蹇險在前。故難。
睽、外也。家人、內也。

離女在上。故外也。家人女正位乎內。故內者也。
否、泰、反其類也。
否反成泰。泰反成否。故反其類。終日乾乾。反覆之道。
大壯、則止。遯、則退也。
大壯止陽。陽故止。遯陰消陽。陽故退。巽爲退者也。
大有、衆也。同人、親也。
五陽並應。故衆也。夫婦同心。故親也。
革、去故也。鼎、取新也。
革更。故去。鼎亨飪。故取新也。
小過、過也。中孚、信也。
五以陰過陽。故過。信及遯魚。故信也。
豐、多故。親寡、旅也。
豐大。故多。旅无容。故親寡。六十四象。皆先言卦及道其指。至旅體離四。焚棄之行。又在旅家。故獨先言親寡。而後言旅。此上虞義。
離、上而坎、下也。

韓康伯曰。火炎上。水潤下也。

小畜、寡也。履、不處也。

虞翻曰。乾四之坤初成震。一陽在下。故寡也。乾三之坤上成剝。剝窮上失位。故不處。

需、不進也。訟、不親也。

險在前也。故不進。天水違行。故不親也。

大過、顚也。

顚、殞也。頂載澤中。故顚也。

姤、遇也。柔遇剛也。

坤遇乾也。

漸、女歸待男行也。

兌爲女。艮爲男。反成歸妹。巽成兌。故女歸待。艮成震。乃行。故待男行也。

頤、養正也。

謂養三五。五之正爲功。三出坎爲聖。故曰頤養正。與蒙以養正聖功同義也。

既濟、定也。

濟成六爻。得位定也。

歸妹、女之終也。

歸妹人之終始。女終於嫁。從一而終。故女之終也。

未濟、男之窮也。

否、艮爲男位。否五之二。六爻失正。而來下陰。未濟主月晦。乾道消滅。故男之窮也。

夬、決也。剛決柔也。君子道長。小人道消也。今本消作憂。

以乾決坤。故剛決柔也。乾爲君子。坤爲小人。乾息。故君子道長。坤體消滅。故小人道憂。諭武王伐紂。自大過至此八卦。不復兩卦對說。大過死象。兩體姤決。故次以姤而終於夬。言君子之決小人。故君子道長。小人道憂。此上虞義。○干寶曰。凡易既分爲六十四卦。以爲上下經。天人之事。各有始終。夫子又爲序卦。以明其相承受之義。然則文王周公所遭遇之運。武王成王所先後之政。蒼精受命短長之期。備於此矣。而夫子又重爲雜卦。以易其次第。雜卦之末。又改其例。不以兩卦反覆相酬者。以示來聖後王。明道非常道。事非常事也。化而裁之存乎變。是以終之以決。言能決斷其中。唯陽德之主也。故曰易窮則變。通則久。總而觀之。伏羲黃帝。皆繫世象賢。欲使天下世有常君也。而堯舜禪代。非黃農之化。朱均頑也。湯武逆取。非唐虞之迹。桀紂之不君也。伊尹廢立。非從順之節。使太甲思愆也。周公攝政。非湯武之典。成王幼年也。凡此皆聖賢所遭遇異時者也。夏政尚忠。忠之弊野。故殷自野以教敬。敬之弊鬼。故周自鬼以教文。文弊薄。故春秋閱諸三代。而損益之。顏回問爲邦。子曰。行夏之時。乘殷之輅。服周之冕。

弟子問政者數矣而夫子不與言三代損益以非其任也回則備言王者之佐伊尹之人也故夫子及之焉是以聖人之於天下也同不是異不非百世以俟聖人而不惑一以貫之矣

唐李祕書周易集解十七卷見唐書藝文志漢之說易者惟費長翁以彖象繫辭文言十篇解說上下經故解經獨正其後馬鄭荀虞諸人宗其說而爲傳注費學始顯唐孔穎達爲正義專用王氏說而各家古注遂散佚資州李氏以王鄭相沿鄭多參天象王專釋人事二家之說皆偏滯於是集子夏以來說易者三十餘家而采虞仲翔荀慈明之說爲多名爲集解其解卦異者家世變正時來旁通無義不備漢人解畫卦之宗旨賴以猶存誠可寶也余初就汲古本校梓繼得閩陵孫觀察本又心葵吳君處假雅雨堂盧氏本互爲參訂盧得宋慶歷間平陽氏刻本校正極爲精審凡毛本訛舛脫佚悉從盧本改正易曰不遠復无祇悔元吉與十五卷顏氏之子爲一節毛本誤分刻十六卷之首今從盧本仍刻入十五卷又漢藝文志惟費氏易與古文同是編本費氏古文易故經文字有與今本不同者亦從盧本校正而以今文附注云乙丑夏六月張海鵬識

周易集解後序

易之爲書。無所不通。大焉天地之變。細之鱗介之動。數宜象索。惟神之測。聖師歿。七十弟子喪。後出之師。各專其習。故異同泓焉。晉魏之際。傳者尤衆。獨王氏爲異。摘去拘滯。特論人事。蓋得聖人所以爲易之意。是以歷代貴之。列諸學宮。學者誦焉。諸儒章句。遂廢不著。非好古博雅。人間鮮有傳者。慶歷壬午。相府策賢良。六題一出此書。素未嘗見。賢良多下者。是冬。予放謫北歸。復官漢東。至淮安。太守平陽公館焉。公先德學士。蜀之儒宗。名爲博古。因間以請。遂出先學士所藏李氏易本。俾予與其子彥孚習焉。其書會數十章句。取其合者著之。其解卦異者。家世變正時來。旁通互采。頗爲煩悉。若何范之爲春秋者。其所取。荀慈明、虞仲翔爲多。而斥王氏李氏之志也。彥孚既授卒業。且欲中都官文與先學士之意。因緘別本屬所親眉陽孫景初。募工刊刻。以廣傳布。噫。此書意例雖異。其精者連環錯綜者。有理證。似非一人之學所能舉。意仲尼之後。師師相承。以及翻爽。豈易之道。天地人鬼神。萬化巨細。無不貫。後之學者。不能兼明。直順所聞言之邪。古之能事亡佚者多矣。後或有惜之者。況此書聖賢之遺旨所存乎。他日有沈深志古。得之怡然以自廣。斯亦平陽氏之世德也。慶歷甲申七月。計用章撰。

李氏易傳序

兩漢傳易者數十家。唯費氏爲古文易。今所傳之易。乃費易也。費長翁以彖象繫辭文言解說上下經。頗得聖人遺意。唐有章句四卷。惜已亡佚。其後荀慈明祖述費學。亦以十篇之義詮釋經文。故當時竟豫言易者。皆傳荀氏學。九家亦以荀爲主。虞仲翔注易。其說六爻升降之義。皆荀法也。二家之業。爲兩漢最。故唐資州李氏撰易傳集解。共三十餘家。荀虞獨多。先是王輔嗣易專尚黃老。謂卦中所取之象。皆假象也。韓康伯因之。易之大義始乖。六朝王氏之易。與鄭氏並行。自孔穎達奉詔爲五經正義。易用王氏。而兩漢之學亡矣。今幸李氏易傳尚存。前明朱氏胡氏毛氏刊本流傳。然板皆迷失。又多訛字。余學易數十年。於唐宋元明四代之易。無不博綜元覽。而求其得聖人之遺意者。推漢學爲長。以其去古未遠。家法猶存故也。爲校正謬誤。刊以行世。幷附宋王伯厚所采鄭氏易於後。以存古義。荀虞逸象最多。故李氏序云。刊輔嗣之野文。補康成之逸象。晁公武謂李氏刊王存鄭。此誤解序義也。爲辨而正之。

乾隆丙子德州盧見曾序

王雲五主編
叢書集成初編
周易集解
四冊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十二月初版

輯者 李鼎祚
發行人 王雲五 上海河南路
印刷所 商務印書館 上海河南路
發行所 商務印書館 上海及各埠